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DUN' AN ARTIFICIAL ENVIRONMENTAL EQUIPMENT CO., LTD

2009 年半年度报告



二〇〇九年八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及目录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公司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董事长周才良先生、财务负责人何晓梅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平湖先生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及目录.....	1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3
第三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5
第四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
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	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4
第七节 财务报告.....	22
第八节 备查文件.....	2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 法定中文名称：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ZHEJIANG DUN' AN ARTIFICIAL ENVIRONMENTAL EQUIPMENT CO., LTD

中文名称简称：盾安环境

英文名称简称：DUN' AN ENVIRONMENTAL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周才良

(三) 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
姓名	喻波	章叶平	喻波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239 号盾安发展大厦 18 楼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239 号盾安发展大厦 18 楼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239 号盾安发展大厦 18 楼
电话	(0571) 87113558	(0571) 87113776	(0571) 87113558
传真	(0571) 87113775	(0571) 87113775	(0571) 87113775
电子信箱	dazq@dunan.net	dazq@dunan.net	dazq@dunan.net

(四) 公司注册地址：浙江省诸暨市店口工业区

注册地址邮政编码：311835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239 号盾安发展大厦 18 楼

办公地址邮政编码：31005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dunan.net>

电子信箱：dazq@dunan.net

(五) 公司信息披露报刊名称：《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刊登半年度报告的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六) 公司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盾安环境

股票代码：002011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01 年 12 月 19 日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8 年 7 月 16 日

公司注册登记地点：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30000000019079

公司税务登记证号码：330681704512063

公司组织机构代码：70451206-3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 36 号环球贸易中心 A 座 12 层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期末增减（%）
总资产	2,322,111,951.16	2,091,464,155.41	1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24,262,116.46	1,070,494,734.23	14.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3.80	3.32	14.46
	2009 年 1-6 月份	2008 年 1-6 月份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总收入	1,096,489,576.05	1,611,339,751.75	-31.95
营业利润	159,145,924.30	170,676,917.90	-6.76
利润总额	169,223,931.19	177,132,948.88	-4.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985,162.27	117,878,253.66	-6.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 损益后的净利润	100,698,521.91	111,487,895.90	-9.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12	0.3657	-6.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12	0.3657	-6.70
净资产收益率（%）	8.98%	11.24%	下降 2.26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064,784.98	25,358,422.04	803.3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7106	0.0787	802.92

（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644,864.81	6,592,013.30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215,110.00	1,596,830.00

序号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1,168.20	-1608833.40
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1,048,644.44
一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11,021,143.01	7,628,654.34
	减：所得税影响数	1,645,397.05	1,164,923.27
二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9,375,745.96	6,463,731.07
	其中：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89,105.60	73,373.31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9,286,640.36	6,390,357.76
三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36,630,560.11	142,245,205.1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的比重	6.42%	4.35%
四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00,698,521.91	111,487,895.90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重	8.44%	5.42%

第三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送股、转增股本、配股、增发新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其他原因引起股份总数及股权结构变动的情况。

二、报告期末公司前 10 名股东和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22,679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总数 (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84	180,000,000	180,000,000	90,000,000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2	44,534,708	44,534,708	7,118,186
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	国有法人	1.69	5,464,000	0	0
周学军	境内自然人	0.73	2,364,730	0	0
王涌	境内自然人	0.71	2,278,718	0	0
江春香	境内自然人	0.39	1,259,512	0	0
中国建设银行—中小企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869,961	0	0
江月华	境内自然人	0.27	867,700	0	0

安健	境内自然人	0.25	800,000	0	0
何学平	境内自然人	0.22	695,636	521,726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		股份种类	
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		5,464,000		人民币普通股	
周学军		2,364,730		人民币普通股	
王涌		2,278,718		人民币普通股	
江春香		1,259,51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中小企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869,961		人民币普通股	
江月华		867,700		人民币普通股	
安健		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蒋家明		645,63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56,45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山市新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12,7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为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报告期内，王涌先生在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职，与其存在关联关系；周学军先生在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任职，与其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前 10 名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1、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本报告简称“盾安精工”）于2009年2月19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法人股9,000万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7.92%）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作为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报告简称“盾安控股”）向其借款人民币贰亿伍仟万元的担保，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09年2月19日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除质押时止。

2、公司2007年度重大资产重组时，公司原控股股东盾安控股承诺，其持有的本公司22,267,354股发起人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故其于2007年11月12日可上市流通的3,559,093股有限售条件股份重新进行了锁定。另因公司于2008年6月10日实施了2007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每10股转增10股，故转增的3,559,093股股份亦自动锁定。

三、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为盾安精工，实际控制人为姚新义先生。

第四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其中：持有 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 股票期权数量	变动原因
周才良	董事长、总裁	-	-	-	-	-	-	-
史敏	副董事长	-	-	-	-	-	-	-
吴子富	董事	-	-	-	-	-	-	-
汪余粮	董事	-	-	-	-	-	-	-
江挺候	董事、副总裁	4,000	0	0	4,000	-	-	-
樊高定	董事	-	-	-	-	-	-	-
骆家骥	独立董事	-	-	-	-	-	-	-
杨炎如	独立董事	-	-	-	-	-	-	-
文宗瑜	独立董事	-	-	-	-	-	-	-
何学平	监事会主席	695,636	0	0	695,636	-	-	-
孙存军	监事	-	-	-	-	-	-	-
沈晓祥	监事	-	-	-	-	-	-	-
杨光军	监事	-	-	-	-	-	-	-
楼英	监事	-	-	-	-	-	-	-
喻波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	-	-	-	-	-	-
何晓梅	财务负责人	-	-	-	-	-	-	-

二、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新聘或解聘情况

经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批准，同意汪余粮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常务副总裁职务；经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 2008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同意高钰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副总裁职务，并补增樊高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的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2009年1-6月份)	上年同期 (2008年1-6月份)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1,096,489,576.05	1,611,339,751.75	-31.95
营业成本	836,176,896.00	1,304,718,836.28	-35.91
销售费用	31,860,246.19	42,025,338.99	-24.19
管理费用	53,150,818.85	64,436,208.39	-17.51
财务费用	9,498,832.36	13,360,012.69	-28.90
利润总额	169,223,931.19	177,132,948.88	-4.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9,985,162.27	117,878,253.66	-6.70

注：1、营业收入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下降 31.95%，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下降 35.91% 的主要原因：受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公司产品销售价格随着生产用主要金属材料铜、锌、钢等价格的大幅度下跌而下调，导致销售收入相应减少。

2、销售费用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下降 24.19%、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下降 17.51% 的主要原因：通过严格执行“抢、保、省、挤、转、升”六字经营方针，强化事业部管控模式，尤其是对销售、采购环节进行集中管控，以提高经营效率，较好控制了上述两项费用。

3、财务费用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下降 28.90%的主要原因：借款减少导致利息支出减少。

4、利润总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仅下降 4.4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 6.70%了的主要原因：下属子公司中，盾安禾田、珠海华宇和盾安换热器等合资企业的赢利水平较好，剔除小股东权益后，对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产生影响。

(二)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的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2009年6月30日)	上年度期末 (2008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期末增减 (%)
货币资金	342,654,756.92	327,930,387.57	4.49
应收账款	442,024,593.89	281,993,319.24	56.75
存货	366,530,596.24	330,882,591.30	10.77
流动资产	1,350,888,551.72	1,317,697,930.66	2.52

非流动资产	971,223,399.44	773,766,224.75	25.52
流动负债	883,597,037.66	904,278,604.91	-2.29
非流动负债	77,509,830.22	6,250,739.61	1140.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224,262,116.46	1,070,494,734.23	14.36
总资产	2,322,111,951.16	2,091,464,155.41	11.03

注：1、应收账款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长 56.75%的主要原因：上年度期末公司受金融危机影响，订单不足，而本报告期末公司产销两旺，带来短期（1 年以内）应收账款的快速增加。

2、非流动资产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长 25.52%的主要原因：公司持有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95.4545 万股股权，本报告期末股票二级市场价格较上年度期末有较大幅度的提高，导致相应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同比增加 1.44 亿元。

3、非流动负债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长 1140.01%的主要原因：本报告期末公司增加 5000 万元长期贷款，而上年度期末无此长期贷款项。

（三）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指 标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同比增减幅度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064,784.98	25,358,422.04	803.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2,591,667.76	921,123,813.36	16.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3,526,882.78	895,765,391.32	-5.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93,687.50	-50,658,513.35	-36.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5,006.16	21,881,492.71	-87.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828,693.66	72,540,006.06	-0.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895,282.07	86,577,818.86	-347.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3,898,414.43	257,981,755.10	37.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7,793,696.50	171,403,936.24	231.26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644,927.13	60,968,534.95	-191.27

注：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长 803.31%的主要原因：第一、销售货款回笼情况较好；第二、因本报告期内票据贴现率持续低于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故公司尽量采用票据贴现；第三，票据到期收回现金金额较大。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下降 36.19%的主要原因：2008

年上半年，公司下属子公司重庆华超金属有限公司出让土地使用权收回投资款项和收益，而本报告期无此事项；此外，公司上半年还对募投项目进行了前期投资。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下降 347.06%的主要原因：归还银行贷款以及支付股利，导致现金流出量较大。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下降 191.27 的主要原因：因投资活动及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出金额较大，无法弥补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增加。

二、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介绍

2009 年上半年，国内家用空调行业在“家电下乡”政策的大力刺激、房地产市场的提早复苏、居民生活水平的持续提高以及今年气候异常炎热等众多因素的推动下，提早完成“去库存化”，开始全面恢复，促使制冷配件业务国内市场订单情况逐步好转；海外市场上，公司加强开拓力度，配合反倾销案件终裁结果的正面影响，客户面与订单情况也逐步呈现良好势头。

制冷设备业务因销售政策的成功转变对业绩起到了较好提振作用，并在谋求向行业特种化方向转型取得了一定的成效，故经营业绩基本未受到金融危机的影响，订单还较上年同期出现了一定幅度的增长。

但是受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公司生产用主要金属材料铜、锌、钢等价格较上年同期出现了大幅度下降，如占公司生产用主要原材料约 60%的电解铜的价格，从去年上半年平均约 6.4 万元/吨，下降到今年上半年平均约 3.5 万元/吨，跌幅约 45%，直接影响到公司产品的售价，进而影响了公司的经营业绩，故本报告期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 31.95%。

公司通过严格执行为应对危机确立的“抢（订单）、保（利润）、省（费用）、挤（成本）、转（加快周转）、升（整体竞争力）”六字经营方针，强化事业部管控模式，对销售、采购两大环节进行集中管控，并严格控制三项费用，有效保障公司的整体赢利水平，故本报告期营业利润仅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6.76%、利润总额仅比上年同期下降 4.47%、净利润仅比上年同期下降 1.82%。

（二）主营业务范围及经营状况

1、公司主营业务的范围：制冷通用设备、家用电力器具部件、金属材料的制造、销售和服务，暖通空调工程的设计、技术咨询及系统工程安装；实业投资；经营进出口业务。

2、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通用设备制造业	105,807.54	80,975.29	23.47%	-30.83%	-34.10%	增长 3.79 个百分点
其中：关联交易	—	—	—	—	—	—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制冷阀类	50,452.22	40,454.33	19.82%	-37.65%	-39.89%	增长 2.98 个百分点
管路集成组件	23,594.35	19,465.57	17.50%	-35.40%	-36.81%	增长 1.84 个百分点
压缩机零部件	14,301.34	10,609.05	25.82%	-9.71%	-8.48%	下降 0.99 个百分点
制冷设备整机	6,703.11	3,643.48	45.64%	-18.97%	-26.40%	增长 5.49 个百分点
制冷设备末端	4,492.75	2,868.52	36.15%	-8.33%	-18.26%	增长 7.76 个百分点
热交换器	6,263.77	3,934.35	37.19%	-4.03%	-16.58%	增长 9.45 个百分点

注：本报告期公司销售毛利率总体水平较上年同期增长 3.79 个百分点的主要原因：第一，公司全方位落实成本控制策略，取得了较好成效；第二，制冷设备与热交换器等产品的销售价格与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不具有完全的相关性，部分订单，尤其是热交换器大部分海外市场长期订单是在去年上半年原材料高价位时签订，之后虽有局部调价，但产品售价下调幅度远小于铜、铝等金属材料价格的下跌幅度，故其毛利率的提升空间相应较大。

3、主营业务分地区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区域名称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华东地区	53,452.60	61,332.18	-12.85%
华北地区	6,875.13	8,280.34	-16.97%
华南地区	25,096.25	46,508.08	-46.04%
华中地区	4,927.14	7,860.21	-37.32%
西南地区	4,107.16	14,648.10	-71.96%
东北地区	886.39	2,256.72	-60.72%
出口	14,304.29	20,248.35	-29.36%
合计	109,648.96	161,133.98	-31.95%

注：报告期内，剔除金属材料价格对销售收入带来的影响，华东地区和华北地区的业绩表现较好；华南和西南地区因公司制冷配件主要客户格力、美的在合肥、芜湖两地设立了主要的生产基地，部分订单由原华南和西南地区转移至华东地区，故上述三大地区的业绩出现了调整；东北地区则因公司主动调整制冷设备营销策略以提升应收款质量，导致销售业绩下降幅度较大；出口市场由于开拓力度加大，订单较去年同期亦有所增长，销售收入的下降幅度小于行业平均水平。

（三）报告期利润构成、主营业务或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发生重大变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均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四）对报告期内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活动

报告期内，没有对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活动。

（五）参股公司的收益情况

公司无来源于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 以上的情况。

（六）经营中存在的问题与困难

1、金融危机带来的困难：2008 年下半年蔓延的全球金融危机，对空调市场需求造成了较大程度的影响，给公司经营带来了一定的压力。公司积极应对，努力开拓市场，结合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化危机为机遇，2009 年上半年公司制冷配件产品内、外销订单恢复较快，销量环比增长明显。

2、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困难：铜、锌、钢等金属材料作为公司生产用主要原材料，自 2008 年下半年开始，其价格大幅下跌且波动频繁，对公司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造成了极大的压力。公司通过强化集中采购、库存管理及成本控制等手段，并配以部分铜期货套期保值操作，有效降低了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3、生产季节性带来的困难：公司制冷配件产业受气候季节性影响较大，如果夏季气候凉爽，将会对空调需求造成较大程度的影响，进而影响公司制冷配件产业的经营业绩。公司将通过加速提高制冷设备产业的收入比重、增加制冷配件新产品和非制冷新产业的业绩收入等手段，平衡公司整体业绩，减少上述影响。

4、国际市场拓展带来的困难：公司制冷配件产品凭借优异的性价比，已成为众多国际知名空调厂家的供应商，和全球最重要的制冷配件生产基地之一，海外市场销售收入逐

年增加，导致所在国竞争对手反倾销诉讼等贸易壁垒。公司于 2008 年 3 月受到来自美国 PARKER HANNIFIN 公司的反倾销指控，虽经积极应诉，并于 2009 年 4 月 27 日得到行业最优的倾销幅度裁定（12.95%），但公司仍将因此增加资金占用，并可能需要承担部分费用支出。

三、报告期公司投资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无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延续到本报告期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重大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度和收益情况

公司于2009年4月10日召开的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和其他有金融机构担保（包括保险公司承保）的固定收益类金融产品的短期投资，单一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开展上述投资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

四、董事会对 2009 年下半年经营计划的修改计划

公司未对 2008 年度报告中披露的经营计划作出修改或调整，公司将坚定不移地执行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

五、对 2009 年 1-9 月份经营业绩的预计

2009 年 1-9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小于 30%	
	变动幅度为-15%~15%	
2008 年 1-9 月经营业绩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120.40 万元
业绩变动的说明	1、铜、锌、钢等金属材料作为公司生产用主要原材料，原材料价格的大幅波动将在较大程度上影响业绩预告的准确性；2、全球金融危机的复苏进度以及常规淡季（历年第三季度）气候情况亦将在短期内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从而影响业绩预告的准确性。	

六、本报告期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公司 2009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现状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修订《公司章程》，制订《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具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运作规范，与中国证监会相关文件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事项的执行情况

1、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情况及 2009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公司 2008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22,363,73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5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 10 股派 2.25 元），共计派发 80,590,932.50 元。

根据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上披露的公告编号为 2009-022 号文《2008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 2009 年 4 月 29 日实施完毕。

公司 2009 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分配方案。

2、非公开发行股票执行情况

2008 年 9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等系列涉及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发行不超过 5,000 万股（含）股份，发行价格不低于 10.51 元/股，募集资金上限为 5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的发行预案。

执行情况：2009 年 7 月 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根据审核结果，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有条件通过。目前，公司正在等待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书面核准文件。

本公司将在收到上述批复文件核准之日起 6 个月内尽快安排发行事项。

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08 年 3 月受到来自美国 PARKER HANNIFIN 公司的反倾销指控（详细资料请查阅公开信息）。

根据美国商务部于 2009 年 3 月 9 日发布的终裁结果，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浙江盾

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盾安禾田”）向美国市场销售截止阀产品的倾销幅度为 12.95%（为国内同行业最低）。

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ITC）于 2009 年 4 月 27 日发布终裁决定，认定中国输美截止阀产品对其国内相同产业造成实质性损害。美国商务部（DOC）鉴此颁布反倾销税令，规定美国进口商自 2008 年 10 月 22 日起进口的本公司截止阀产品，应按 12.95% 的倾销幅度向美国海关缴纳反倾销税，直至下一次复查后裁定新的反倾销幅度。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也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资产重组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资产重组事项。

五、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事项

经公司于 2005 年 9 月 16 日召开的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本公司受让控股股东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海螺型材”）12.5% 的股权（即 45,000,000 股），转让价款共计 167,850,000 元。2006 年 3 月，海螺型材完成了股权分置改革，按照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获得 3 股的流通对价，共支付 11,045,455 股股份，合计流通权成本 41,199,547.15 元，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公司持有海螺型材股份数变为 33,954,545 股，占海螺型材总股本的 9.43%。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出售持有的上述海螺型材股份，上述股份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核算，期末账面价值合计 313,739,995.80 元。

公司于 2009 年 6 月份收到海螺型材 2008 年度分红派息款 169.77 万元，列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收益。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事项。

六、报告期内公司从事证券投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证券投资情况详见前条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所述，无其他证券投资事项。

七、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定价政策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	0.00	0.00%	13,262.44	8.23%	市价

2、让渡资产使用权

(1) 本公司将位于店口工业区中央大道的两座厂房 (面积分别为 7,217.20 平方米、4,800.00 平方米) 及相关附属设施分别租赁给浙江盾安阀门有限公司、浙江盾安华益机械有限公司使用, 年租金分别为 78.28 万元、38.40 万元。

(2) 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将位于店口工业区茶亭路的厂房出租给本公司之子公司盾安机械使用, 该等厂房面积共计 32,701.60 平方米, 租赁期限为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年租金为 180 万元。

(3) 杭州民泽科技有限公司将位于杭州市滨江区的面积为 8,235.00 平方米的厂房出租给本公司之子公司杭州赛富特使用, 年租金 31.68 万元。

(4) 盾安控股集团将位于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239 号盾安发展大厦面积为 1343.62 平方米的办公用房出租给本公司使用, 租赁期限为 2009 年 6 月 1 日至 2012 年 5 月 31 日, 年租金 129.783 万元。

3、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定价政策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	0.00	0.00%	1,162.76	0.89%	市价
浙江盾安阀门有限公司	1.50	0.00%	-	-	市价
浙江华益机械有限公司	30.60	0.03%	-	-	市价
杭州姚生记食品有限公司	61.18	0.07%	-	-	市价

(二)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事项的关联交易, 未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三) 本报告期, 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债权债务往来款项余额。

(四) 关联方担保事项

1、接受关联方担保

(1) 根据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杭州分行于 2008 年 8 月 19 日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盾安国贸提供最高额为 5,00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 担保期限为 2008 年 8 月 19 日至 2009 年 9 月 19 日。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上述担保下盾安国贸开具的信用证余额为 202.54 万美元。

(2) 根据姚新义与中信银行杭州分行于 2008 年 8 月 19 日签订的自然人最高额保证合同, 姚新义为本公司之子公司盾安国贸提供最高额为 6,00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 担保期限为 2008 年 8 月 19 日至 2009 年 9 月 19 日。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上述担保下盾安国贸开具的信用证余额为 202.54 万美元。

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未发生对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五) 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 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发生。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也没有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交易、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事项, 未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二) 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担保合同

1、与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互保情况: 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与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等额互保, 担保总金额为 12000 万元人民币, 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互保, 担保期限为一年。

本报告期内, 公司未对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任何担保。

2、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浙江盾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苏州华越金属有限公司、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分别向中信银行杭州分行、招商银行苏州相城支行及交通银行合肥高新支行融资提供最高额度分别为人民币 6000 万元、1500 万元及 400 万元的担保, 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限为自融资事项发生之日起一年。

截止本报告期末, 本公司对浙江盾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分别为 5930.09 万元和 67.42 万元，未对苏州华越金属有限公司提供任何担保。

(三)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也没有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

九、公司或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的股东重大承诺及承诺履行情况

(一) 首次发行股份时股东作出的承诺

公司首次发行股份时，股东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本公司及其所控股或参股的企业为避免与贵公司形成同业竞争，在贵公司从事生产经营的范围内，将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贵公司主要业务构成竞争的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贵公司造成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本公司将向贵公司承担全面的赔偿义务。”

履行情况：报告期内，上述股东未有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二)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股东作出的承诺

1、控股股东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其持有的原非流通股股份在二十四个月内不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向社会公众出售。在此承诺期满后，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数量占公司的股份总数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5%，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10%。

2、在前条不出售股份的期限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价格不低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理论市场价格每股人民币6.58元的110%，即每股人民币7.24元（若自股权分置改革实施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除权事项，应对该价格进行除权处理）。

经公司2006年度、2007年度、2008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赠股本方案实施后，上述出售价格相应调整为不低于每股人民币3.17元。

3、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额外承诺，如果其违反所做承诺的禁售和限售条件而出售所持有的原非流通股股份，其出售股票所得全部归公司所有。

履行情况：报告期内，上述股东未有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三) 公司2007年度资产重组时股东作出的承诺

1、股份锁定或转让承诺

(1) 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就本集团认购的盾安环境9000万股股票，本集团承诺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该等股票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本公司为贵公司控股股东，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依法持有贵公司22,267,354股股份。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拟以所持制冷产业相关的资产业务，认购贵公司向精工集团定向发行的9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就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持有贵公司22,267,354股股份锁定事宜，谨承诺如下：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本公司不得转让该等股份。”

承诺履行情况：报告期内，两股东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

2、商标无偿转让承诺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要点：“在盾安环境与精工集团就本次交易签署的《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协议》生效后，本公司持有该等制冷资产业务的产品相关的商标权无偿转让给盾安环境。”

承诺履行情况：截止2009年3月14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商标转让证明》核准，盾安控股拥有的与制冷配件业务相关的10项商标权已全部过户完毕。

3、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本次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及以零价格转让其本部拥有的空调零部件（储液器、平衡块等）资产业务均实施完毕后，不会以控股、参股、联营、合作、合伙、承包、租赁等方式，直接、间接或代表任何人士、公司或单位在任何地区，从事与盾安环境及盾安环境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承诺履行情况：报告期内，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

十、公司持有 5%以上股东自愿追加延长股份限售期、设定或提高最低减持价格等股份限售承诺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公司2007年度向特定对象增发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中承诺：“本公司为贵公司控股股东，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依法持有贵公司22,267,354股股份。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拟以所持制冷产业相关的资产业务，认购贵公司向精工集团定向发行的9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就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持有贵公司22,267,354股股份锁定事宜，谨承诺如下：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本公司不得转让该等股份。”

截至本报告期末，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未对股改时做出的最低减持价格做出调整。

十一、独立董事对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累计对外担保情况发表的专

项说明：

根据《公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业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文）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对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对外担保（含对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出具如下专项说明：

1、对外担保情况

（1）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① 与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互保情况：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与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等额互保，担保总金额为 12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互保，担保期限为一年。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对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任何担保。

② 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浙江盾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苏州华越金属有限公司、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分别向中信银行杭州分行、招商银行苏州相城支行及交通银行合肥高新支行融资提供最高额度分别为人民币 6000 万元、1500 万元及 400 万元的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自融资事项发生之日起一年。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对浙江盾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分别为 5930.09 万元和 67.42 万元，未对苏州华越金属有限公司提供任何担保。

（2）截止本报告期末，不含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0 万元，占公司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0%；含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5997.51 万元，占公司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4.90%；

（3）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对外担保风险控制系统，发生的每笔对外担保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审议程序，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4）公司发生的每笔对外担保，均在充分了解被担保人的经营状况、资产质量、偿债能力及信用资质后进行，有效控制了对外担保存在的风险；目前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

(5) 本报告期，公司没有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也没有直接或间接为除子公司以外其他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债务担保；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发生。

2、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关联方没有占用公司资金，公司也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

十二、报告期内受检查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没有受到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通报批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十三、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公告内容
2009-1-5	2009-001	关于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公告
2009-1-20	2009-002	关于2008年度业绩预告的修正公告
2009-2-21	2009-003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2009-2-25	2009-004	2008年度业绩快报
2009-3-17	2009-005	2008年度报告摘要
2009-3-17	2009-006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9-3-17	2009-007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9-3-17	2009-008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08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09-3-17	2009-009	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09-3-17	2009-010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2008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2009-3-17	2009-011	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的公告
2009-3-17	2009-012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2009-3-17	2009-013	关于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09-3-17	2009-014	关于举办2008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通知
2009-3-17	2009-015	关于反倾销诉讼案件终裁结果的公告
2009-3-17	2009-016	董事、高管辞职公告

2009-3-27	2009-017	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向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之持续督导意见书
2009-4-11	2009-018	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09-4-11	2009-019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09-4-11	2009-020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2009-4-22	2009-021	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
2009-4-22	2009-022	200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09-4-29	2009-023	关于反倾销诉讼案件终裁结果的公告
2009-6-4	2009-024	关于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变更的公告
2009-6-4	2009-025	关于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公告

注：以上公告均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财务报告（附后）

二、财务报表（附后）：

- 1、比较式资产负债表；
- 2、比较式利润表；
- 3、比较式现金流量表；
- 4、比较式所有者权益表；
- 5、报表附注。

第八节 备查文件

- (一) 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制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本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周才良

2009 年 8 月 4 日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半年度财务报告

目 录:

-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八(一)	合并		附注 八(二)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342,654,756.92	327,930,387.57		145,743,972.50	133,324,212.06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2	147,906,658.53	295,481,193.69		54,616,121.52	41,072,220.70
应收账款	3	442,024,593.89	281,993,319.24	1	253,673,765.29	74,767,157.81
预付款项	4	21,321,452.84	52,163,264.37		2,722,583.88	1,081,716.03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		-	-		-	-
应收股利		-	-		420,000.00	98,353,796.19
应收利息	5	87,025.00	68,200.00		87,025.00	68,200.00
其他应收款	6	30,363,468.30	29,178,974.49	2	170,788,723.48	8,048,558.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7	366,530,596.24	330,882,591.30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流动资产合计		1,350,888,551.72	1,317,697,930.66		628,052,191.67	356,715,860.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	313,739,995.80	169,772,725.00		313,739,995.80	169,772,725.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3	470,495,815.83	452,630,043.79
投资性房地产	9	9,031,302.26	9,198,360.74		259,701,829.12	263,364,356.95
固定资产	10	366,175,848.48	341,982,744.50		23,639,037.26	24,908,810.01
在建工程	11	47,594,737.42	26,736,647.43		7,498,619.02	5,960,602.90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12	226,588,934.56	218,024,395.26		7,613,589.75	8,512,020.84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13	736,904.77	706,299.29		132,750.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7,355,676.15	7,345,052.53		5,403,298.93	3,089,333.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1,223,399.44	773,766,224.75		1,088,224,935.71	928,237,893.32
资产总计		2,322,111,951.16	2,091,464,155.41		1,716,277,127.38	1,284,953,754.22

法定代表人：周才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晓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平湖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八(一)	合并		附注 八(二)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	182,005,000.00	321,000,000.00		180,000,000.00	16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17	166,859,393.55	179,319,093.18		83,862,655.45	22,395,694.76
应付账款	18	388,500,590.89	237,545,316.56		270,927,704.36	91,685,389.82
预收款项	19	20,687,723.74	16,498,823.04		11,052,788.89	6,183,473.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职工薪酬	20	21,963,807.77	13,523,526.65		1,747,530.05	3,637,190.32
应交税费	21	28,920,741.15	27,016,611.64		4,724,346.22	-767,496.69
应付利息	22	372,075.00	711,031.60		323,350.00	329,587.50
应付股利	23	35,655,259.59	63,778,799.58			-
其他应付款	24	38,632,445.97	43,859,002.66		7,153,911.10	4,498,831.20
应付分保账款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25	-	1,026,400.00		-	-
流动负债合计		883,597,037.66	904,278,604.91		559,792,286.07	287,962,670.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	50,000,000.00	-		50,000,000.00	-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27	881,107.44	1,217,107.44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	26,628,722.78	5,033,632.17		26,628,722.78	5,033,632.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509,830.22	6,250,739.61		76,628,722.78	5,033,632.17
负债合计		961,106,867.88	910,529,344.52		636,421,008.85	292,996,302.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9	322,363,730.00	322,363,730.00		322,363,730.00	322,363,730.00
资本公积	30	460,863,280.37	337,862,430.18		679,900,039.74	557,527,859.55
减：库存股		-	-		-	-
盈余公积	31	48,844,716.27	44,232,974.31		28,197,855.99	23,586,114.03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32	391,364,116.15	366,581,628.34		49,394,492.80	88,479,747.7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26,273.67	-546,028.60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4,262,116.46	1,070,494,734.23		1,079,856,118.53	991,957,451.28
少数股东权益	33	136,742,966.82	110,440,076.66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1,005,083.28	1,180,934,810.89		1,079,856,118.53	991,957,451.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22,111,951.16	2,091,464,155.41		1,716,277,127.38	1,284,953,754.22

法定代表人：周才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晓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平湖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6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八(一)	合 并		附注 八(二)	母 公 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总收入		1,096,489,576.05	1,611,339,751.75		352,318,333.29	216,205,492.72
其中：营业收入	34	1,096,489,576.05	1,611,339,751.75		352,318,333.29	216,205,492.72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939,041,379.00	1,442,360,561.10		373,201,949.70	208,538,639.31
其中：营业成本	34	836,176,896.00	1,304,718,836.28		349,908,366.50	174,631,911.58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	3,400,638.65	4,016,892.46		672,400.31	1,773,008.81
销售费用		31,860,246.19	42,025,338.99		140,538.88	14,998,213.50
管理费用		53,150,818.85	64,436,208.39		10,288,676.97	13,114,540.85
财务费用	36	9,498,832.36	13,360,012.69		4,552,847.96	2,473,848.34
资产减值损失	37	4,953,946.95	13,803,272.29		7,639,119.08	1,547,116.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38	1,697,727.25	1,697,727.25		59,228,159.99	1,697,727.25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投资收益		-	-			-
汇兑损益		-	-			-
三、营业利润		159,145,924.30	170,676,917.90		38,344,543.58	9,364,580.66
加：营业外收入	39	12,295,692.00	9,470,402.07		5,500,258.87	1,182,506.70
减：营业外支出	40	2,217,685.11	3,014,371.09		43,076.45	2,091,701.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21,513.13	710,388.00		11,702.99	42,420.53
四、利润总额		169,223,931.19	177,132,948.88		43,801,726.00	8,455,386.24
减：所得税费用	41	23,217,625.12	28,424,012.71		-2,315,693.56	1,669,376.87
五、净利润		146,006,306.07	148,708,936.17		46,117,419.56	6,786,009.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9,985,162.27	117,878,253.66		46,117,419.56	6,786,009.37
少数股东损益	42	36,021,143.80	30,830,682.51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十四.4	0.3412	0.3657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十四.4	0.3412	0.3657			
七、其他综合收益	43	123,270,280.19	-136,242,611.81		122,372,180.19	-136,242,611.81
八、综合收益总额		269,276,586.26	12,466,324.36		168,489,599.75	-129,456,602.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2,986,012.46	-18,364,358.15		168,489,599.75	-129,456,602.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290,573.80	30,830,682.51			

法定代表人：周才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晓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平湖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6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八(一)	合 并		附注 八(二)	母 公 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5,539,763.28	918,955,812.59		180,140,187.46	166,386,323.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8,993,854.39		-	583,238.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58,050.09	2,168,000.77		10,458,686.90	1,178,603.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2,591,667.76	921,123,813.36		191,182,112.99	167,564,926.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3,452,577.10	639,902,160.40		143,269,465.07	123,396,492.5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991,052.58	108,905,721.17		5,256,652.79	13,395,697.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380,714.98	69,548,771.01		1,553,087.72	17,585,562.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	58,702,538.12	77,408,738.74		4,579,166.74	22,275,069.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3,526,882.78	895,765,391.32		154,658,372.32	176,652,821.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064,784.98	25,358,422.04		36,523,740.67	-9,087,894.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7,2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97,727.25	1,697,727.25		157,161,956.18	1,697,727.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37,278.91	20,183,765.46		69,000.00	141,515.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5,006.16	21,881,492.71		157,230,956.18	9,039,242.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792,981.62	69,733,932.15		2,076,442.62	4,233,076.01

项 目	附注 八(一)	合 并		附注 八(二)	母 公 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712.04	-		17,847,772.04	99,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6,073.91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828,693.66	72,540,006.06		19,924,214.66	103,733,076.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93,687.50	-50,658,513.35		137,306,741.52	-94,693,833.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0,005,000.00	249,784,780.68		308,000,000.00	1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93,414.43	8,196,974.42		635,290.41	1,488,057.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3,898,414.43	257,981,755.10		308,635,290.41	171,488,057.5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9,000,000.00	97,717,985.68		238,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现金		128,793,696.50	68,378,307.53		85,728,475.00	51,887,453.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 利、利润		38,434,927.62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07,643.03		163,900,796.74	54,084.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7,793,696.50	171,403,936.24		487,629,271.74	51,941,537.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895,282.07	86,577,818.86		-178,993,981.33	119,546,519.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的影响		-1,820,742.54	-309,192.60		-2,902.19	-7,365.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644,927.13	60,968,534.95		-5,166,401.33	15,757,426.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	217,082,717.49	166,156,048.75		115,832,040.49	73,303,102.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	161,437,790.36	227,124,583.70		110,665,639.16	89,060,529.02

法定代表人：周才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晓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平湖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2,363,730.00	337,862,430.18		44,232,974.31	366,581,628.34	-546,028.60	110,440,076.66	1,180,934,810.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22,363,730.00	337,862,430.18		44,232,974.31	366,581,628.34	-546,028.60	110,440,076.66	1,180,934,810.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3,000,850.19		4,611,741.96	24,782,487.81	1,372,302.27	26,302,890.16	180,070,272.39	
（一）净利润					109,985,162.27		36,021,143.80	146,006,306.0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23,000,850.19				1,372,302.27	269,430.00	124,642,582.46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22,372,180.19						122,372,180.19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628,670.00				1,372,302.27	269,430.00	2,270,402.27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3,000,850.19			109,985,162.27	1,372,302.27	36,290,573.80	270,648,888.5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077.61	-34,077.61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4,077.61	-34,077.61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4,611,741.96	-85,202,674.46		-9,953,606.03	-90,544,538.53	
1、提取盈余公积				4,611,741.96	-4,611,741.96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590,932.50		-9,953,606.03	-90,544,538.53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2,363,730.00	460,863,280.37		48,844,716.27	391,364,116.15	826,273.67	136,742,966.82	1,361,005,083.28	

法定代表人：周才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晓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平湖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8 年 1-6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1,181,865.00	634,771,915.09	-	34,797,997.30	285,023,012.88	-13,896.70	139,633,769.01	1,255,394,662.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1,181,865.00	634,771,915.09	-	34,797,997.30	285,023,012.88	-13,896.70	139,633,769.01	1,255,394,662.5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1,181,865.00	-286,924,476.81	-	678,600.94	58,345,093.22	-6,777.49	28,024,608.60	-38,701,086.54
（一）净利润					117,878,253.66		30,830,682.51	148,708,936.1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136,242,611.81	-	-	-	-6,777.49	-	-136,249,389.30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36,242,611.81						-136,242,611.81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4、其他						-6,777.49		-6,777.49
上述（一）和（二）小计	-	-136,242,611.81	-	-	117,878,253.66	-6,777.49	30,830,682.51	12,459,546.8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2,806,073.91	-2,806,073.91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800,000.00	-2,8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6,073.91	-6,073.91
（四）利润分配	-	-	-	678,600.94	-49,033,160.44	-	-	-48,354,559.50
1、提取盈余公积				678,600.94	-678,600.94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8,354,559.50			-48,354,559.50
3、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1,181,865.00	-150,681,865.00	-	-	-10,500,000.00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61,181,865.00	-161,181,865.00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10,500,000.00			-10,500,000.00			-
四、本期末余额	322,363,730.00	347,847,438.28	-	35,476,598.24	343,368,106.10	-20,674.19	167,658,377.61	1,216,693,576.04

法定代表人：周才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晓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平湖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2,363,730.00	557,527,859.55	-	23,586,114.03	88,479,747.70	-	991,957,451.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22,363,730.00	557,527,859.55	-	23,586,114.03	88,479,747.70	-	991,957,451.2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2,372,180.19		4,611,741.96	-39,085,254.90		87,898,667.25
（一）净利润					46,117,419.56		46,117,419.56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22,372,180.19					122,372,180.19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22,372,180.19					122,372,180.19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2,372,180.19			46,117,419.56		168,489,599.7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4,611,741.96	-85,202,674.46		-80,590,932.50
1、提取盈余公积				4,611,741.96	-4,611,741.96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590,932.50		-80,590,932.50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2,363,730.00	679,900,039.74	-	28,197,855.99	49,394,492.80	-	1,079,856,118.53

法定代表人：周才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晓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平湖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8 年 1-6 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1,181,865.00	864,308,674.46	-	14,151,137.02	51,919,514.14	-	1,091,561,190.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61,181,865.00	864,308,674.46	-	14,151,137.02	51,919,514.14	-	1,091,561,190.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1,181,865.00	-297,424,476.81	-	678,600.94	-42,247,151.07	-	-177,811,161.94
（一）净利润	-	-	-	-	6,786,009.37	-	6,786,009.3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136,242,611.81	-	-	-	-	-136,242,611.81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136,242,611.81	-	-	-	-	-136,242,611.81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 响	-	-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4、其他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136,242,611.81	-	-	6,786,009.37	-	-129,456,602.4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678,600.94	-49,033,160.44	-	-48,354,559.5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678,600.94	-678,600.94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48,354,559.50	-	-48,354,559.50
3、其他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1,181,865.00	-161,181,865.00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61,181,865.00	-161,181,865.00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2,363,730.00	566,884,197.65	-	14,829,737.96	9,672,363.07	-	913,750,028.68

法定代表人：周才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晓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平湖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编制单位：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浙江省人民政府企业上市工作领导小组浙上市[2001]99 号文批准，由浙江盾安三尚机电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12 月 19 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01 年 12 月 19 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注册登记，注册号为：3300001008357。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 43,181,865 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注册资本 43,181,865.00 元。

2004 年 6 月 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4]79 号《关于核准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文核准，本公司于 2004 年 6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发行 2,8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71,181,865 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1,181,865.00 元。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 2,8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于 2004 年 7 月 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代码“002011”，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7]216 号《关于核准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发行新股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5 日完成向特定对象定向增发 9,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4.84 元，购买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盾安精工）持有的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称盾安禾田）70%股权、珠海华宇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称珠海华宇）70%股权、重庆华超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称重庆华超）100%股权、天津华信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称天津华信）100%股权、苏州华越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称苏州华越）100%股权、盾安精工（美国）有限公司（以下称美国精工）100%股权及其拥有的 157,379.33 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权及 78,483.82 平方米房屋建筑物。本次增发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61,181,865 元，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161,181,865.00 股。

2008 年 6 月 10 日，本公司实施了 200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0 股，实施后本公司的股本变更为 322,363,730.00 元，并于 2008 年 7 月 16 日领取工商变更登记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的注册号为 330000000019079。

本公司属通用设备制造业，经营范围主要为：制冷通用设备、家用电力器具部件、金属材料的制造、销售和服务，暖通空调工程的设计、技术咨询及系统工程安装，实业投资；经营进出口业务。

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即母公司），持有本公司 55.84%的股权。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其 59.21%的股权；另外，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3.82%的股权；故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直接和间接共计持有本公司 69.66%的股权。姚新义先生为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有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1%的股权，系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上述控制关系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财会[2006]3 号）及其后续规定。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记账基础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并采用借贷记账法记账。

4、 计量属性

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按照准则的规定，对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和套期工具采用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交易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除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记账本位币金额。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境外经营实体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财务报表进行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

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期间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该期间中间价的平均数进行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期间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该期间中间价的平均数进行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在持有该等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于收到时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该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等金融资产时，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B、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款项列为坏账损失。

在资产负债表日，除对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应收款项或有确凿证据表明不存在减值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之外，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预付款项是指单个客户 3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单个客户 5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是指账龄在三年以上以及预期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是指扣除前述两项之外的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按客户的信用风险—账龄分析法划分的信用风险组合，确定计提比例如下：

账 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5 年	5 年以上
-----	-------	-------	-------	-------	-------

计提比例	5%	7%	10%	50%	100%
------	----	----	-----	-----	------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持有至到期投资

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随后期间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如本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则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即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于收到时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公允价值出现持续大幅度下降，且预期该下降为非暂时性的，则根据其初始投资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及当期公允价值后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计提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8、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等，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来源于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损益，如果不符合套期会计要求，应直接确认为当期损益。

9、存货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外购商品等。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产成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10、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A、对子公司的投资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参见本附注四之 26。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本公司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B、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为其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C、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1、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30	5.00	3.167
土地使用权	50	—	2.0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若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

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增值税、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0	5	3.167~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5~8	5	11.875~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5	19.00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专有技术使用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净残值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	50	直线法
专有技术使用权	-	5	直线法
软件	-	2-5	直线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

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 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根据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16、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产品定型检测费和装修工程等支出，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期限直线摊销。

17、 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数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18、 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持有该类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价，并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如不适合按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负债改按摊余成本计量。

(2) 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主要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拥有的其他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计量后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1) 以股份为基础的薪酬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考虑以下因素：(a) 期权的行权价格；(b) 期权的有效期；(c)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 股价预计波动率；(e) 股份的预计股利；(f)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以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

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当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其他方式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辞退福利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应的产品成本、劳务成本、资产成本及当期损益。

20、 预计负债

本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因时间推移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21、 套期保值

本公司以主要原材料作为被套期项目，采用远期合约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保值。

（1）套期保值的确认

本公司对原材料进行的现金流量套期保值业务在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套期保值：

A、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至少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价方法等内容。套期必须与具体可辨认并被指定的风险有关，且最终影响企业的损益；

B、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企业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C、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应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企业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D、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

E、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2）套期保值的计量

套期工具以套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套期工具确认为其他流动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套期工具确认为其他流动负债。现金流量套

期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A、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并单列项目反映。该有效套期部分的金额，按照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和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中较低者确定。

B、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即扣除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C、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企业预期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时，应当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套期工具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对存在活跃市场的套期工具，采用活跃市场的报价确认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套期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应当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套期有效性评价方法

本公司套期工具采用比率分析法来评价其有效性，即通过比较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比率来确定套期有效性。当满足下列两个条件时，确认套期高度有效。

A、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项目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

B、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 80%-125% 的范围内。

22、 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A、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B、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C、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D、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E、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 租赁

本公司涉及的租赁业务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5、 所得税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6、 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7、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

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8、 分部报告

业务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可区分的、能够提供单项或一组相关产品或劳务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承担了不同于其他组成部分的风险和报酬。地区分部是指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内可区分的、能够在一定的经济环境内提供产品或劳务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承担了不同于在其他经济环境内提供产品或劳务的组成部分的风险和报酬。

本公司以业务分部为主要报告形式，以地区分部为次要报告形式。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五、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2、 报告期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3、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报告期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六、 税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的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1、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增值税	产品或商品销售收入	17%
营业税	出租房产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销售收入	1%

2、 企业所得税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2.5%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如下：

公司名称	适用税率
公司本部	15.00%
子公司 1—浙江诸暨盾安换热器有限公司	15.00%
子公司 2—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5.00%
子公司 3—杭州赛富特设备有限公司	15.00%
子公司 4—浙江赛富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免税
子公司 5—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	12.50%
子公司 6—珠海华宇金属有限公司	12.50%
子公司 7—天津华信机械有限公司	25.00%
子公司 8—苏州华越金属有限公司	25.00%
子公司 9—重庆华超金属有限公司	15.00%
子公司 10—盾安精工（美国）有限公司	按美国当地政府的规定交纳
子公司 11—浙江盾安机械有限公司	15.00%
子公司 12—安徽华鸿金属有限公司	25.00%
子公司 13—浙江盾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子公司 14—浙江盾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00%
子公司 15—盾安金属（泰国）有限公司	免税

注：（1）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于 2008 年 10 月 13 日联合发布的《关于认定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 242 家企业为 2008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浙科发高[2008]250 号），本公司被认定为浙江省 2008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 3 年，执行 15.00%所得税税率。

（2）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于 2008 年 12 月 26 日联合发布的《关于认定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等 430 家企业为 2008 年第四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浙科发高〔2008〕337 号），本公司下属两家控股子公司杭州赛富特设备有限公司和浙江诸暨盾安换热器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浙江省 2008 年第四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 3 年，执行 15.00%所得税税率。

（3）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于 2009 年 1 月 21 日联合发布的《关于公布安徽省 2008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名单的通知》（科高〔2009〕13 号），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安徽省 2008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 3 年，执行 15.00%所得税税率。

（4）子公司浙江赛富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属于中外合资企业，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

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享受“二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08 年度、2009 年度属于免税期，2009 年度享受免征所得税优惠政策。

(5) 子公司盾安禾田属于中外合资企业，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享受“二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05 年度、2006 年度属于免税期，2007-2009 年度减半征收所得税，2009 年度适用税率为 12.50%。

(6) 子公司珠海华宇属于中外合资企业，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享受“二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05 年度、2006 年度企业亏损，2007 年度企业开始获利，2007-2008 年度享受免征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2009-2011 年度减半征收所得税，2009 年度适用税率为 12.50%。

(7) 子公司重庆华超根据国税发(2002)47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经重庆市九龙坡区国家税务局的审核，自 2006 年起享受企业所得税减免，按 15.00%征收所得税。

(8) 子公司美国精工按当地政府的規定根据利润总额分段缴纳企业所得税。

(9) 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于 2009 年 5 月 18 日联合发布的《关于认定浙江杭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 134 家企业为 2009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浙科发高[2009]103 号)，本公司下属公司浙江盾安机械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浙江省 2009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 3 年，执行 15.00%所得税税率。

(10) 根据泰国当地政府给予的税收优惠，子公司盾安泰国公司自经营盈利之日(2008 年 11 月 14 日)起的 8 年内，产生的利润总额在不超过投资金额(不包括土地费及流动资金)100%的部分，可免征企业所得税。自上述免税期满之日起的 5 年内，所得税享受减征 50%的优惠。

除此之外的其他公司均按照 25.00%适用税率征收所得税。

3、房产税

自用房产按照房产原值的 70%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出租房产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

4、土地使用税

根据浙江省诸暨市人民政府诸政发[2008]8 号《关于调整诸暨市城镇土地使用税征收标准的意见》，母公司按照当地二级标准征收城镇土地使用税，计征标准为 6.00 元/m²。

5、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7]216 号《关于核准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发行新股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5 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9,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本公司向母公司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以

下称盾安精工) 增发 9,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购买其持有的子公司股权和拥有的 157,379.33 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权及 78,483.82 平方米房屋建筑物。购买的子公司股权包括:

盾安禾田 70% 股权、珠海华宇 70% 股权、重庆华超 100% 股权、天津华信 100% 股权、苏州华越 100% 股权和美国精工 100% 股, 相关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全称)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范围	
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	76523484-5	诸暨市店口镇	加工制造	1688 万美元	生产销售空调配件、燃气具配件、汽车农机配件、电子设备部件、五金配件、铜冶炼	
珠海华宇金属有限公司	76934507-5	珠海市三灶镇	加工制造	428 万美元	生产销售自产空调、燃气具、汽车农机、电子设备上的新型电子元器件, 新型机电原件和五金件	
天津华信机械有限公司	74404943-X	天津市	加工制造	300 万人民币	空调、冰箱、洗衣机及冷冻机的配件制造	
苏州华越金属有限公司	77200917-9	苏州市	加工制造	3000 万人民币	加工、销售: 金属制品	
重庆华超金属有限公司	77487167-8	重庆市	加工制造	2000 万人民币	制造、加工、销售: 空调器配件、精密机械零部件	
盾安精工 (美国) 有限公司		美国德克萨斯州	销售	30 万美元	空调配件的贸易	
子公司名称 (全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投资额	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的净投资的余额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	70.00%		70.00%	1181.60 万美元	-	是
珠海华宇金属有限公司	70.00%		70.00%	299.6 万美元	-	是
天津华信机械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00 万人民币	-	是
苏州华越金属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000 万人民币	-	是
重庆华超金属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000 万人民币	-	是
盾安精工 (美国) 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 万美元	-	是

(2) 其他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全称)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范围
浙江诸暨盾安换热器有限公司	60970080-8	诸暨市店口镇	加工制造	200 万美元	翅片式换热器的开发、生产与销售
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74891885-8	合肥市	加工制造	700 万人民币	军用空调及特种空调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等业务
杭州赛富特设备有限公司	74412598-1	杭州市滨江区	加工制造	400 万人民币	壳管式换热器、压力容器制造与销售
浙江赛富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79092756-3	杭州市萧山区	加工制造	600 万美元	生产销售中央空调用高效换热器、压力容器

浙江盾安机械有限公司	14632514-X	诸暨市店口镇	加工制造	5000 万人民币	制造销售：空调压缩机、家用空调、中央空调、冰箱、洗衣机及冷冻机的配件；经营进出口业务	
安徽华鸿金属有限公司	67262410-7	安徽省合肥市	加工制造	2000 万人民币	金属材料、制冷配件生产、销售	
浙江盾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67615860-9	诸暨市店口镇	加工制造	8000 万人民币	制冷、空调、空气净化设备及其他设备的研究、开发、制造、销售，系统集成服务，节能工程的施工，实业投资，经营进出口业务	
浙江盾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73872970	诸暨市店口镇	贸易	2000 万人民币	除法律禁止限制外的进出口业务、批发零售制冷设备、制冷控制元器件、机械检测设备、仪器仪表、家用电器等	
盾安金属（泰国）有限公司	-	泰中罗勇工业园	加工贸易	1809 万美元	金属材料；截止阀、电子膨胀阀、排水泵、电磁阀、单向阀、压缩机、机电液压控制泵及其他机电液压控制元器件的生产、销售	
子公司名称（全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投资额	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的净投资的余额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浙江诸暨盾安换热器有限公司	74.00%		74.00%	148 万美元	-	是
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60.00%		60.00%	420 万人民币	-	是
杭州赛富特设备有限公司	97.14%		97.14%	388.56 万人民币	-	是
浙江赛富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0.00%		60.00%	360 万美元	-	是
浙江盾安机械有限公司	100%		100%	5000 万人民币	-	是
安徽华鸿金属有限公司	100%		100%	2000 万人民币	-	是
浙江盾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	8000 万人民币	-	是
浙江盾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100%	2000 万人民币	-	是
盾安金属（泰国）有限公司	100%		100%	5,600,567.39 美元	-	是

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对盾安金属（泰国）有限公司进行了增资，投入货币资金 260 万美元，2009 年 4 月，本公司与何善军等 7 位自然人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平价收购何善军等 7 位自然人合计持有的盾安泰国 0.2% 的股权，该等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实际拥有盾安泰国 100% 的股权。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盾安金属（泰国）有限公司实收资本 5,600,567.39 美元。

2、报告期内合并范围的变化

本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3、本年新增的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本报告期内无新增的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4、本年新增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本报告期内无新增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5、报告期内的吸收合并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吸收合并。

6、子公司少数股权情况

各个重要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参见本附注八（一）之 34 少数股东权益。

7、外币报表折算汇率及差额

美国精工及泰国精工财务报表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期末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汇率折算；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期末近似汇率。

经折合后，外币报表的折算差额为 826,273.67 元。

八、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一）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金	251,592.44	224,196.58
银行存款	161,186,197.92	216,858,520.91
其他货币资金	181,216,966.56	110,847,670.08
合 计	342,654,756.92	327,930,387.57

其中：外币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金—泰铢	20,700.93	0.2005	4,150.54	9,093.48	0.1955	1,777.78
现金—美元	7,020.73	6.8319	47,964.93			
银行存款-港币	83.80	0.88153	73.87	83.80	0.8819	73.90
银行存款-美元	2,087,743.85	6.8319	14,263,257.21	1,036,213.51	6.8346	7,082,104.86
银行存款-泰铢	7,504,076.68	0.2005	1,504,567.37	500,408.52	0.1955	97,829.87
银行存款-日元	1.00	0.07111	0.07	7.00	0.07565	0.53
银行存款-欧元	578.00	9.6408	5,572.38			
合 计			15,825,586.37			7,181,786.94

注：(1)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余额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16,174,447.24 元，本部保函保证金 6,947,671.56 元，盾安禾田公司期货保证金余额 14,509,771.23 元及信用证保证金 117,898.53 元，合肥通用保函保证金 878,800.00 元，盾安国际信用证保证金 42,500,000.00 元，换热器公司保函保证金 50,000.00 元，盾安机电保函保证金 38,378.00 元。

(2)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除其他货币资金外, 货币资金不存在抵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保证金已作扣除。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47,906,658.53	295,481,193.69
合 计	147,906,658.53	295,481,193.69

(2)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本公司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92,847,793.12 元, 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162,772,184.30 元, 质押给金融机构作为汇票保证金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8,363,085.61 元。其中, 质押的票据明细如下表所示:

票据种类	票据金额	到期日	质押权人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800,000.00	2009 年 7 月 15 日	招商银行苏州市相城支行	苏州华越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2009 年 9 月 11 日	招商银行苏州市相城支行	苏州华越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	2009 年 9 月 21 日	招商银行苏州市相城支行	苏州华越
银行承兑汇票	1,364,935.18	2009 年 9 月 23 日	招商银行苏州市相城支行	苏州华越
银行承兑汇票	1,614,617.96	2009 年 9 月 30 日	招商银行苏州市相城支行	苏州华越
银行承兑汇票	879,532.47	2009 年 10 月 20 日	招商银行苏州市相城支行	苏州华越
银行承兑汇票	2,904,000.00	2009 年 11 月 20 日	招商银行苏州市相城支行	苏州华越
合计	8,363,085.61			

(3)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147,574,535.16 元, 减少 49.94%, 主要系银行贴现利率低, 贴现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 别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大于 300 万元)	293,537,953.78	61.18%	14,731,242.21	278,806,711.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包括账龄 3 年以上)	14,597,337.42	3.04%	13,434,821.14	1,162,516.28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71,655,401.17	35.78%	9,600,035.13	162,055,366.04
合 计	479,790,692.37	100.00%	37,766,098.48	442,024,593.89
类 别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大于 300 万元)	142,022,691.32	45.34%	7,101,134.57	134,921,556.7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包括账龄 3 年以上)	14,323,618.36	4.57%	13,124,064.94	1,199,553.42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56,919,520.90	50.09%	11,047,311.83	145,872,209.07
合 计	313,265,830.58	100.00%	31,272,511.34	281,993,319.24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429,291,141.68	89.47%	21,561,619.59	407,729,522.09
1-2 年 (含)	25,083,754.32	5.23%	2,483,713.17	22,600,041.15
2-3 年 (含)	13,047,052.95	2.72%	2,514,538.58	10,532,514.37
3-5 年 (含)	4,593,941.62	0.96%	3,431,425.34	1,162,516.28
5 年以上	7,774,801.80	1.62%	7,774,801.80	0.00
合 计	479,790,692.37	100.00%	37,766,098.48	442,024,593.89
账龄结构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73,536,200.74	87.32%	13,686,085.21	259,850,115.53
1-2 年 (含)	19,773,263.52	6.31%	2,474,385.49	17,298,878.03
2-3 年 (含)	5,632,747.96	1.80%	1,987,975.70	3,644,772.26
3-5 年 (含)	8,377,604.83	2.67%	7,178,051.41	1,199,553.42
5 年以上	5,946,013.53	1.90%	5,946,013.53	-
合 计	313,265,830.58	100.00%	31,272,511.34	281,993,319.24

(3) 其中：外币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5,071,249.76	6.8319	34,646,271.24	3,376,924.79	6.83460	23,079,930.18
欧元	99,324.97	9.6408	957,572.17	438.20	9.65900	4,232.57
日元				34,473,712.00	0.07565	2,607,936.31
泰铢	7,758,532.63	0.2005	1,555,585.79			
合 计			37,159,429.20			25,692,099.06

(4) 应收账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客户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欠款年限	占总额比例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48,080,082.98	1 年以内	10.02%	49,955,436.12
广东美的集团芜湖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35,446,146.64	1 年以内	7.39%	3,206,954.65
格力电器 (合肥) 有限公司	24,138,509.68	1 年以内	5.03%	7,713,413.42
上海日立电器有限公司	20,638,623.95	1 年以内	4.30%	3,798,013.11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8,078,595.52	1 年以内	3.77%	6,593,764.59
合 计	146,381,958.77		30.51%	71,267,581.89

注：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客户应收金额合计 146,381,958.77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30.51%。

(5)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7,101,134.57	7,630,107.64			14,731,242.2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13,124,064.94	310,756.20			13,434,821.14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1,047,311.83		1,447,276.70		9,600,035.13
合计	31,272,511.34	7,940,863.84	1,447,276.70		37,766,098.48

(6)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无应收关联单位款项。

(7) 本公司对部分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测试,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金额较大的明细如下: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账 龄			
		1-2 年	2-3 年	3-5 年	5 年以上
辽宁金科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872,880.00	-	-	-	872,880.00
鞍山银河实业贸易有限公司	616,260.40	-	-	-	616,260.40
临沂旗胜经贸有限公司	540,000.00	-	540,000.00	-	-
江阴市东圣玛服装有限公司	516,489.18	-	-	516,489.18	-
金星空调河源有限公司	500,000.00	-	-	500,000.00	-
中博建设集团(武汉)有限公司	458,500.00	458,500.00	-	-	-
岳阳市新长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4,500.00	-	-	-	394,500.00
大连市金州区顺风制冷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289,658.00	-	-	-	289,658.00
安吉黄浦源度假村有限公司	260,199.20	-	260,199.20	-	-
上海浩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47,202.00	-	-	247,202.00	-
陕西昊天空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218,146.00	-	-	218,146.00	-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16,185.80	-	-	216,185.80	-
湖南新大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6,000.00	186,000.00	-	-	-
海盐虹绢纺织丝绸有限公司	197,100.00	-	197,100.00	-	-
厦门其为科技有限公司	193,940.00	-	-	193,940.00	-
北京住总建材市场家具城	182,960.00	-	-	-	182,960.00
淄博同心德经贸有限公司	160,000.00	-	-	160,000.00	-
合 计	6,050,020.58	644,500.00	997,299.20	2,051,962.98	2,356,258.40

(续上表)

客户名称	计提坏账准备	计提原因
辽宁金科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872,880.00	公司提起诉讼, 案件审理中, 实际冻结财产仅 1246.02 元, 难以收回
鞍山银河实业贸易有限公司	616,260.40	法院已判决, 但款项难以收回
临沂旗胜经贸有限公司	540,000.00	法院已判决, 但款项难以收回
江阴市东圣玛服装有限公司	516,489.18	公司提起诉讼, 后调解终结执行, 难以收回
金星空调河源有限公司	500,000.00	法院已判决, 但款项难以收回
中博建设集团(武汉)有限公司	458,500.00	难以收回
岳阳市新长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4,500.00	法院已判决, 但款项难以收回

客户名称	计提坏账准备	计提原因
大连市金州区顺风制冷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289,658.00	法院已判决, 但款项难以收回
安吉黄浦源度假村有限公司	260,199.20	法院已判决, 但款项难以收回
上海浩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47,202.00	难以收回
陕西昊天空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218,146.00	法院已判决, 但款项难以收回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16,185.80	难以收回
湖南新大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6,000.00	法院已判决, 但款项难以收回
海盐虹绢纺织丝绸有限公司	197,100.00	难以收回
厦门其为科技有限公司	193,940.00	公司提起诉讼, 案件审理中, 实际冻结财产仅 8412 元, 款项难以收回
北京住总建材市场家具城	182,960.00	款项无法收回
淄博同心德经贸有限公司	160,000.00	对方单位经营问题, 无力偿还
合计	6,050,020.58	

(8)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60,031,274.65 元, 增加 56.75%,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公司处于生产旺季, 而期初公司处于生产淡季, 生产旺季必然带来短期 (1 年以内) 应收账款的增加。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大于 300 万元)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预付款项 ((包括账龄 3 年以上))	226,770.63	1.00%	226,770.63	
其他不重大预付款项	22,416,460.53	99.00%	1,095,007.69	21,321,452.84
合计	22,643,231.16	100.00%	1,321,778.32	21,321,452.84
类别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大于 300 万元)	28,448,715.86	51.59%	1,422,435.79	27,026,280.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预付款项 ((包括账龄 3 年以上))	257,953.78	0.47%	253,495.78	4,458.00
其他不重大预付款项	26,433,472.13	47.94%	1,300,945.83	25,132,526.30
合计	55,140,141.77	100.00%	2,976,877.40	52,163,264.37

(2)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0,818,050.01	91.94%	981,364.85	19,836,685.16
1—2 年 (含)	1,539,940.52	6.80%	107,795.84	1,432,144.68
2—3 年 (含)	58,470.00	0.26%	5,847.00	52,623.00
3 年以上	226,770.63	1.00%	226,770.63	
合计	22,643,231.16	100.00%	1,321,778.32	21,321,452.84

账龄结构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54,796,074.91	99.38%	2,715,790.20	52,080,284.71
1—2 年（含）	35,663.08	0.06%	2,496.42	33,166.66
2—3 年（含）	50,450.00	0.09%	5,095.00	45,355.00
3 年以上	257,953.78	0.47%	253,495.78	4,458.00
合 计	55,140,141.77	100.00%	2,976,877.40	52,163,264.37

(3) 其中：外币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14,700.00	6.8319	783,618.93	556,079.50	6.83460	3,800,580.95
合 计			783,618.93			3,800,580.95

(4) 预付款项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单项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1,422,435.79		1,422,435.7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预付款项	253,495.78		26,725.15		226,770.63
其他不重大预付款项	1,300,945.83		205,938.14		1,095,007.69
合 计	2,976,877.40		1,655,099.08		1,321,778.32

(5) 预付款项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性质或内容	
东莞市宝骏钢材配送有限公司	1,071,738.90	预付货款	
广州新龙浩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844,050.00	预付设备款	810,000.00
NOLEK AB	700,269.75	预付设备款	700,546.50
杭州量立工业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554,400.00	预付设备款	
重庆佳天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18,500.00	预付装修款	
合 计	3,688,958.65		1,510,546.50

(6)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无账龄超过 1 年、金额较大的预付款项。

(7)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无预付关联单位款项。

(8)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30,841,811.53 元，减少 59.13%，主要系公司预付的土地款、材料设备款结算所致。

5、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定期存款利息	87,025.00	68,200.00

合 计	87,025.00	68,200.00
-----	-----------	-----------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列示如下：

类 别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大于 50 万元）	8,392,233.53	25.18%	419,611.68	7,972,621.8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包括账龄 3 年以上）	1,776,192.05	5.33%	1,294,324.53	481,867.52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23,160,528.65	69.49%	1,251,549.72	21,908,978.93
合 计	33,328,954.23	100.00%	2,965,485.93	30,363,468.30

类 别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大于 50 万元）	10,796,596.12	33.71%	539,829.81	10,256,766.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包括账龄 3 年以上）	1,151,114.23	3.59%	976,648.26	174,465.97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20,081,291.18	62.70%	1,333,548.97	18,747,742.21
合 计	32,029,001.53	100.00%	2,850,027.04	29,178,974.49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8,468,138.41	85.42%	1,423,408.41	27,044,730.00
1—2 年（含）	2,023,646.26	6.07%	141,655.24	1,881,991.02
2—3 年（含）	1,060,977.51	3.18%	106,097.75	954,879.76
3—5 年（含）	963,735.04	2.89%	481,867.52	481,867.52
5 年以上	812,457.01	2.44%	812,457.01	-
合 计	33,328,954.23	100.00%	2,965,485.93	30,363,468.30

账龄结构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7,584,859.90	86.12%	1,460,148.06	26,124,711.84
1—2 年（含）	2,447,529.35	7.64%	315,116.11	2,132,413.24
2—3 年（含）	845,498.05	2.64%	98,114.61	747,383.44
3—5 年（含）	353,929.22	1.11%	179,463.25	174,465.97
5 年以上	797,185.01	2.49%	797,185.01	-
合 计	32,029,001.53	100.00%	2,850,027.04	29,178,974.49

(3) 其中：外币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849,654.17	6.8319	5,804,752.32	817,405.09	6.8346	5,586,636.83
泰铢	127,000.00	0.2005	25,463.50			
合 计			5,830,215.82			5,586,636.83

(4)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性质或内容	欠款年限	占总额比例	
重庆田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06,000.00	应收土地转让款	1 年以内	6.02%	5,060,000.00
海关保证金	3,333,590.76	预缴海关关税保证金	1 年以内	10.00%	
增值税退税	1,057,742.77	国产设备退税	1 年以内	3.17%	1,057,742.77
长江商学院	739,200.00	预付学费	1 年以内	2.22%	
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	投标保证金	1 年以内	1.80%	720,000.00
合计	7,736,533.53			23.21%	6,837,742.77

注: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单位应收金额合计 7,736,533.53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 23.21%。

(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539,829.81		120,218.13		419,611.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976,648.26	317,676.27			1,294,324.53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1,333,548.97		81,999.25		1,251,549.72
合计	2,850,027.04	317,676.27	202,217.38		2,965,485.93

(6)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7、存货

(1) 存货分项列示如下:

存货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原材料	54,873,395.62	53,582,718.90
在产品	47,511,060.04	24,860,048.66
产成品	262,139,135.76	259,414,904.65
自制半成品	177,883.70	426,073.14
委托加工物资	332,755.82	2,985,034.72
周转材料	1,496,365.30	2,516,724.87
小计	366,530,596.24	343,785,504.94
减: 存货跌价准备		12,902,913.64
合计	366,530,596.24	330,882,591.30

(2) 各项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6,370,150.77		-	6,370,150.77	

在产品	672,830.17		-	672,830.17	
产成品	5,859,932.70		-	5,859,932.70	
合计	12,902,913.64		-	12,902,913.64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小计	313,739,995.80	169,772,725.00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合计	313,739,995.80	169,772,725.0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系本公司持有的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95.4545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法人股），按照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收盘价 9.24 元计算的公允价值计 313,739,995.80 元，该部分股权的取得成本为 167,400,112.58 元。

9、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本年增减变动如下：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原价合计	10,708,877.01	-	-	10,708,877.01
房屋、建筑物	10,708,877.01	-	-	10,708,877.01
土地使用权	-	-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10,516.27	167,058.48	-	1,677,574.75
房屋、建筑物	1,510,516.27	167,058.48	-	1,677,574.75
土地使用权	-	-	-	-
三、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9,198,360.74			9,031,302.26
房屋、建筑物	9,198,360.74			9,031,302.26
土地使用权	-			-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431,405,551.36	48,028,502.11	5,826,788.50	473,607,264.97
1、房屋建筑物	167,295,793.04	9,112,044.91	423,958.92	175,983,879.03
2、机器设备	224,634,005.84	35,141,454.51	4,656,601.25	255,118,859.10
3、运输工具	11,000,420.78	1,330,334.26	462,473.00	11,868,282.04
4、电子设备	14,265,664.55	1,513,056.82	182,005.33	15,596,716.04
5、其他设备	14,209,667.15	931,611.61	101,750.00	15,039,528.76
二、累计折旧合计	89,422,806.86	19,916,646.94	1,908,037.31	107,431,416.49
1、房屋建筑物	14,425,553.07	3,455,468.40	3,427.00	17,877,594.47
2、机器设备	57,912,719.48	12,284,231.09	1,330,300.52	68,866,650.05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3、运输工具	4,621,883.37	1,033,925.19	414,034.85	5,241,773.71
4、电子设备	5,693,513.39	1,630,285.75	118,141.74	7,205,657.40
5、其他设备	6,769,137.55	1,512,736.51	42,133.20	8,239,740.86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41,982,744.50			366,175,848.48
1、房屋建筑物	152,870,239.97			158,106,284.56
2、机器设备	166,721,286.36			186,252,209.05
3、运输工具	6,378,537.41			6,626,508.33
4、电子设备	8,572,151.16			8,391,058.64
5、其他设备	7,440,529.60			6,799,787.90

(2) 本期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5,422,881.78 元，详细情况见本附注八之 11。

(3) 固定资产增加主要系子公司盾安禾田外购机器设备以及珠海厂房竣工结转所致。

(3) 固定资产办理抵押贷款的详细情况见本附注八 12。

11、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 (万元)	资金来源	期初数			本期增加	
			金额	其中:利息 资本化	减值 准备	金额	其中:利息 资本化
换热器新厂房	1050.00	自有资金	6,635,054.20	-	-	3,316,760.52	-
珠海华宇三期厂房	816.62	自有资金	4,017,921.78	-	-	1,404,960.00	-
重庆华超-新厂房工程	2,431.65	自有资金	11,943,023.62	-	-	3,891,399.06	-
泰国公司新厂房	1,516.00	自有资金	1,517,438.11	-	-	8,794,574.24	-
浙江赛富特厂房及围墙工程	1,800.00	募集资金	2,623,209.72	-	-	8,845,106.16	-
ERP 项目		自有资金				28,171.79	
合计			26,736,647.43	-	-	26,280,971.77	-

(续上表)

工程名称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程投入 占预算 比例(%)
	金额	其中: 转固定 资产	金额	其中: 利 息资本化	减值 准备	
换热器新厂房	-	-	9,951,814.72			94.78%
珠海华宇三期厂房	5,422,881.78	5,422,881.78				
重庆华超-新厂房工程	-	-	15,834,422.68			65.12%
泰国公司新厂房	-	-	10,312,012.35			68.02%
浙江赛富特厂房及围墙工程	-	-	11,468,315.88			63.71%
ERP 项目			28,171.79			
合计	5,422,881.78	5,422,881.78	47,594,737.42	-	-	

注：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0,858,089.99 元，增加 78.01%，主要系盾安换热器、重庆华超、浙江赛富特和泰国公司增加基建工程投入所致。

12、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228,026,184.25	11,686,720.11		239,712,904.36
1、珠海华宇土地使用权 1	2,047,320.29	352,246.92		2,399,567.21
2、珠海华宇土地使用权 2	6,307,178.00			6,307,178.00
3、天津华信土地使用权	-	10,791,744.00		10,791,744.00
4、重庆华超土地使用权	5,806,750.93			5,806,750.93
5、浙江赛福特土地使用权	16,002,080.00			16,002,080.00
6、本部土地使用权 1	11,067,300.00			11,067,300.00
7、本部土地使用权 2	25,394,000.00			25,394,000.00
8、本部土地使用权 3	134,258,345.61			134,258,345.61
9、盾安泰国公司土地使用权	17,239,581.00	439,248.19		17,678,829.19
10、合肥通用专有技术	812,615.00			812,615.00
11、本部 SAP 软件	7,602,270.34			7,602,270.34
12、本部软件正版化项目	1,270,000.00			1,270,000.00
13、其他软件等	218,743.08	5,000.00		223,743.08
14、专利权		98,481.00		98,481.00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10,001,788.99	3,122,180.81		13,123,969.80
1、珠海华宇土地使用权 1	402,807.12	26,940.50		429,747.62
2、珠海华宇土地使用权 2	282,544.33	63,071.78		345,616.11
3、天津华信土地使用权	-	17,986.24		17,986.24
4、重庆华超土地使用权	291,247.74	57,215.58		348,463.32
5、浙江赛福特土地使用权	289,409.38	160,020.78		449,430.16
6、本部土地使用权 1	1,939,926.83	120,079.20		2,060,006.03
7、本部土地使用权 2	2,275,702.89	278,544.78		2,554,247.67
8、本部土地使用权 3	3,196,178.72	1,476,729.93		4,672,908.65
9、盾安泰国公司土地使用权	-			
10、合肥通用专有技术	812,615.00			812,615.00
11、本部 SAP 软件	380,113.50	760,227.09		1,140,340.59
12、本部软件正版化项目	84,668.00	127,002.00		211,670.00
13、其他软件	46,575.48	22,566.76		69,142.24
14、专利权		11,796.17		11,796.17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18,024,395.26			226,588,934.56
1、珠海华宇土地使用权 1	1,644,513.17			1,969,819.59
2、珠海华宇土地使用权 2	6,024,633.67			5,961,561.89
3、天津华信土地使用权	-			10,773,757.76
4、重庆华超土地使用权	5,515,503.19			5,458,287.61
5、浙江赛福特土地使用权	15,712,670.62			15,552,649.84
6、本部土地使用权 1	9,127,373.17			9,007,293.97
7、本部土地使用权 2	23,118,297.11			22,839,752.33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8、本部土地使用权 3	131,062,166.89			129,585,436.96
9、盾安泰国公司土地使用权	17,239,581.00			17,678,829.19
10、合肥通用专有技术	-			
11、本部 SAP 软件	7,222,156.84			6,461,929.75
12、本部软件正版化项目	1,185,332.00			1,058,330.00
13、其他软件	172,167.60			154,600.84
14、专利权				86,684.83

注：（1）珠海华宇土地使用权 1：子公司珠海华宇金属有限公司购入的土地使用权（面积 62,115.30m²）。该地块位于为珠海市金湾区三灶机场西路 693 号，地号 1070047 号，权证号为粤房地证字第 C5228620 号，用途为工业用地，使用年限为 50 年。

（2）珠海华宇土地使用权 2：子公司珠海华宇金属有限公司购入的土地使用权（面积 68,038.40m²），该地块位于为珠海市金湾区三灶定家湾工业园，地号 1010096 号，权证号为粤房地证字第 C5225972 号，用途为工业用地，使用年限为 50 年，权利终止日 2057 年 11 月 8 日。

（3）天津华信土地使用权：子公司天津华信机械有限公司 2009 年 3 月购入的土地使用权，该地块位于天津市北辰区大张庄镇小杨庄村，面积 29805.2 平方米，用途为工业用地，使用年限 50 年，权利终止日 2059 年 3 月 19 日，土地权证号房地证津字第 113050901212 号。

（4）重庆华超土地使用权：子公司重庆华超金属有限公司购入的土地使用权。该地块位于重庆市九龙坡区九龙园区 B 区原石龙村，面积 32,115.00 平方米，该地块作为工业建设用地有偿出让，出让年限 50 年，土地权证号房地证 2007 字第 00394 号。

（5）浙江赛富特土地使用权：子公司浙江赛富特购入的土地使用权，该地块位于浙江萧山所前镇来苏周村，面积 33,333.00 平方米，用途为工业用地，使用年限 50 年，权利终止日 2057 年 11 月 21 日，土地权证号杭萧国用（2008）第 2400019 号。

（6）本部土地使用权 1：该地块位于店口镇工业区，权证号诸暨国用（2002）字第 6-673 号，地块号 6-100-0-246，土地使用权面积 56,588.00 平方米，系本公司股东盾安控股以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浙江省绍兴市世博不动产咨询代理有限公司为该宗土地出具了绍世博价（2000）169 号《土地估价报告》，确认价值为 1,106.73 万元。权利终止日 2047 年 12 月 17 日。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将诸暨国用（2002）字第 6-673 号土地使用权连同地上房屋建筑物 23,806.94 平方米作价 5,800.00 万元抵押，向中国农业银行诸暨市支行办理抵押借款 4,000.00 万元。

（7）本部土地使用权 2：该地块位于店口镇文昌路，权证号诸暨国用（2005）字第 6-1616 号，地块号 6-100-0-818，土地使用权面积 94,290.00 平方米，系本公司于 2004 年 12 月份从盾安控股购入的土地使用权，浙江省绍兴市世博不动产咨询代理有限公司为该宗土地出具了绍世博估（2004）105 号《土地估价报告》，确认价值为 2,539.40 万元。权利终止日 2050 年 8 月 25 日。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将诸暨国用（2005）字第 6-1616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土地面积 94,290.00 平方米）连同地上房屋建筑物及正常使用的电力、电梯、自来水、围墙、门楼、消防、环保、绿化等合计作价 10,000.00 万元作抵押，向中国农业银行诸暨市支行办理抵押物担保借款总计 7,000.00

万元。

(8) 本部土地使用权 3: 该地块位于店口镇工业区, 权证号诸暨国用(2007)第 90704890 号, 地块号 907-100-1-916 号, 土地使用权面积 157,379.33 平方米。系本公司 2007 年度增发购买盾安精工国有土地使用权, 浙江博南国土资源规划评估咨询有限公司为本次增发出具了浙博地估(2007)字第 041 号《土地估价报告》, 确认价值为 13,345.76 万元, 含契税等入账成本为 13,746.13 元。权利终止日 2053 年 3 月 16 日。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本公司将诸暨国用(2007)第 90704890 号土地使用权(面积 157,379.33 平方米)连同地上房屋建筑物 78,483.82 平方米作为抵押, 向中国工商银行诸暨市店口支行办理抵押借款 5,000.00 万元。

(9) 盾安泰国公司土地使用权: 根据该公司与 AMATA CITY COMPANY LIMITED(卖方)及 HOLLEY INDUSTRY GROUP CO.,LTD(委托人)签订的土地出让协议, 卖方将地号为 NO. APS-080602 的土地按每莱(1 莱约合 2.4 亩) 2,300,000.00 泰铢的价格转让给本公司, 合同面积为 38.474 莱, 实际测量面积 38.34 莱, 实际转让价款合计 88,182,000.00 泰铢。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 土地使用权证已取得。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该公司以地号为 NO. APS-080602 土地 38.34 莱, 房产 9900.00 平方米作为抵押, 合计作价 12,908.50 万泰铢(折合人民币 25,881,542.50 元), 向泰国汇商银行办理抵押借款 1,000 万泰铢(折合人民币 200.5 万元)。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初始金额	期末数	期初数	剩余摊销期
产品检测费	508,298.00		5,410.30	
厨房工具等	182,285.00	69,741.50	94,675.28	15 个月
展厅装修费	620,000.00	496,003.00	558,001.00	48 个月
房屋装修费	135,000.00	132,750.00		59 个月
其他	66,865.00	38,410.27	48,212.71	20 个月
合计	1,512,448.00	736,904.77	706,299.29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2,053,362.73	6,187,578.91	49,151,631.71	7,216,752.53
套期工具			1,026,400.00	128,300.00
可弥补亏损	7,787,314.91	1,168,097.24		
合计	49,840,677.64	7,355,676.15	50,178,031.71	7,345,052.53

15、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37,099,415.78	8,258,540.11	3,304,593.16		42,053,362.73
二、存货跌价准备	12,902,913.64			12,902,913.64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	-	-	-	-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	-	-	-	-
十四、其他	-	-	-	-	-
合计	50,002,329.42	8,258,540.11	3,304,593.16	12,902,913.64	42,053,362.73

16、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112,005,000.00	98,000,000.00
担保借款	70,000,000.00	223,000,000.00
合计	182,005,000.00	321,000,000.00

其中：外币列示如下：

借款银行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泰国汇商银行（泰铢）	10,000,000.00	0.2005	2,005,000.00			
合计			2,005,000.00			

注：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138,995,000.00 元，结合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长期借款，借款总额净减少 88,995,000.00 元，净减少 27.72%，主要系通过银行承兑汇票贴现融资以及公司经营性现金充足减少借款所致。

——抵押借款：

(1) 本部抵押借款人民币 5,000.00 万元：系从中国工商银行诸暨店口支行借入。以本公司土地使用权及房产为抵押，其中土地 157,379.30 平方米（权属证明：诸暨国用（2007）字第 90704890 号）；房产 78,483.82 平方米（权属证明：诸字第 B0000005856 号至诸字第 B0000005862 号），抵押物作价共计 17,017.00 万元。

(2) 本部抵押借款人民币 2,000.00 万元：系从中国农业银行诸暨店口支行借入。以本公司土地使用权及房产为抵押，其中土地使用权 94290 平方米，房产 35832.23 平方米，合计作价 10,000.00 万元。

(3) 本部抵押借款人民币 4,000.00 万元：系从中国农业银行诸暨店口支行借入。以本公司土地使用权及房产为抵押，其中土地使用权 56,588 平方米，房产 23,806.94 平方米，合计作价 5,800.00 万元。

(4) 子公司泰国公司抵押借款泰铢 1,000.00 万泰铢（折合人民币 2,005,000.00 元）：系从泰国汇商银行借入。以泰国公司土地使用权及房产为抵押，其中土地 38.34 莱，房产 9900.00 平方米，合计作价 12,908.50 万泰铢（折合人民币 25,881,542.50 元）。

——担保借款：

(1) 本部担保借款人民币 5,000.00 万元：系从中国农业银行诸暨市支行借入，由浙江海越股份有

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 本部担保借款人民币 2,000.00 万元：系从中国农业银行诸暨市支行借入，由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17、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66,859,393.55	179,319,093.18
合计	166,859,393.55	179,319,093.18

注：本公司为开具上述银行承兑票据均在相关银行存入一定比列的承兑保证金，保证金的情况见本附注八之 1。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85,360,653.13	99.19%	234,636,238.89	98.78%
1—2 年（含）	1,086,892.45	0.28%	1,694,348.44	0.71%
2—3 年（含）	902,394.98	0.23%	683,448.97	0.29%
3 年以上	1,150,650.33	0.30%	531,280.26	0.22%
合计	388,500,590.89	100.00%	237,545,316.56	100.00%

(2) 余额中外币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4,884,065.12	6.8319	101,686,444.49	3,737,619.19	6.8346	25,545,132.12
泰铢	2,423,449.28	0.2005	485,901.58			
合计			102,172,346.07			25,545,132.12

(3) 应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 150,955,274.33 元，增加 63.55%，主要销售旺季购进原材料增加所致。

(4) 截至 2009 年 6 月 60 日止，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5)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无应付关联单位款项。

19、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166,962.63	87.82%	15,060,413.82	91.28%
1—2 年（含）	1,597,867.08	7.72%	1,391,213.04	8.43%
2—3 年（含）	889,220.03	4.30%	26,230.00	0.16%
3 年以上	33,674.00	0.16%	20,966.18	0.13%

账龄结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20,687,723.74	100.00%	16,498,823.04	100.00%

(2) 余额中外币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239,637.35	6.8319	1,637,178.41	1,068,724.84	6.8346	7,304,306.79
欧元	3,910.88	9.6408	37,704.01	15,048.40	9.6590	145,352.50
合计			1,674,882.42			7,449,659.29

(3)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4)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无预收关联单位款项。

20、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数
应付工资	6,178,958.11	85,487,412.13	72,777,471.82	18,888,898.42
应付福利费	0.00	2,007,614.86	2,007,614.86	
社会保险费	1,340,510.39	9,365,803.56	9,578,107.95	1,128,206.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164,058.14	315,335.44	3,812,690.24	1,666,703.34
非货币性福利	-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115,167.71	115,167.71	
其他薪酬	840,000.01	140,000.00	700,000.00	280,000.01
合计	13,523,526.65	97,431,333.70	88,991,052.58	21,963,807.77

注：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8,440,281.13 元，增加 62.41%，主要系公司计提 2009 年度的年终奖。

21、应交税费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8,933,135.39	11,438,642.63
企业所得税	13,905,834.91	6,520,218.62
土地增值税		5,065,006.50
土地使用税	924,772.02	
个人所得税	3,660,735.03	1,725,400.11
营业税	42,033.54	284,447.27
城建税	314,669.68	579,433.77
教育费附加	174,966.77	437,914.39
水利建设基金及地方教育费附加等	964,593.81	965,548.35
合计	28,920,741.15	27,016,611.64

22、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计提借款利息	372,075.00	711,031.60
合计	372,075.00	711,031.60

23、应付股利

投资者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禾田投资有限公司	35,375,259.59	63,778,799.58
合肥通用研究院	267,000.00	
曹叶华	13,000.00	
合计	35,655,259.59	63,778,799.58

注：应付股利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28,123,539.99 元，减少 44.10%，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子公司向禾田投资有限公司支付 2007 年度的股利所致。

24、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0,567,719.40	79.12%	31,552,053.14	71.94%
1—2 年（含）	7,519,990.21	19.47%	10,840,085.03	24.72%
2—3 年（含）	274,497.71	0.71%	1,278,274.29	2.91%
3 年以上	270,238.65	0.70%	188,590.20	0.43%
合计	38,632,445.97	100.00%	43,859,002.66	100.00%

(4) 余额中外币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53,722.55	6.8300	1,049,925.02	177,887.75	6.8346	1,215,791.61
合 计			1,049,925.02			1,215,791.61

(5)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无应付关联单位款项。

25、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衍生工具		1,026,400.00
合计		1,026,400.00

26、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注：本部抵押借款人民币 5,000.00 万元：系从中国农业银行诸暨店口支行借入。以本公司土地使

项用权及房产为抵押，其中土地使用权 94290 平方米，房产 35832.23 平方米，合计作价 10,000.00 万元。

27、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长期应付款	881,107.44	1,217,107.44
合计	881,107.44	1,217,107.44

注：长期应付款系子公司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作为国家“十一五”科技支撑项目承担者（该项目共 5 个参与单位）取得科技部下拨的建设部作为项目组织单位的“低品位能源高效应用关键技术研究”国家科技支撑计划专项经费，该项目起止年限为 2006 年 10 月 1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期减少的长期应付款系将专项经费划拨给课题组各成员单位。

28、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海螺型材股权)	146,339,883.22	21,950,982.47	2,372,612.40	355,891.86
零价格受让资产	31,184,935.40	4,677,740.31	31,184,935.40	4,677,740.31
合计	177,524,818.62	26,628,722.78	33,557,547.80	5,033,632.17

注：（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系本公司持有的海螺型材股权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公允价值与取得成本的差异，按照适用的所得税税率 15% 计提确认。

（2）2007 年 12 月份，本公司定向增发事项中，根据盾安精工《关于零价格转让空调零部件（储液器、平衡块等）资产业务的补充承诺》，以零价格将价值 51,974,892.32 元的空调零部件（储液器、平衡块等）资产转让给本公司，该受让资产所形成的应税收入 51,974,892.32 元，经税务批准允许分 5 年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除已经确认为应交所得税外，其余作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29、股本

（1）本期内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25,059,434	69.81%	-	-	-	-	-	225,059,434	69.81%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它内资持股	224,534,708	69.65%	-	-	-	-	-	224,534,708	69.65%
其中：	-	-	-	-	-	-	-	-	-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24,534,708	69.65%	-	-	-	-	-	224,534,708	69.65%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	-	-	-	-	-	-	-	-	-
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5、高管股份	524,726	0.16%	-	-	-	-	-	524,726	0.1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7,304,296	30.19%	-	-	-	-	-	97,304,296	30.19%
1、人民币普通股	97,304,296	30.19%	-	-	-	-	-	97,304,296	30.1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它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322,363,730	100%	-	-	-	-	-	322,363,730	100%

30、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336,474,379.62			336,474,379.62
其他资本公积	1,388,050.56	123,000,850.19		124,388,900.75
合计	337,862,430.18	123,000,850.19		460,863,280.37

注：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1）本公司持有的芜湖海螺型材股份有限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股权期末收盘价较期初收盘价增加所形成 122,372,180.18 元。

（2）子公司盾安禾田套期工具 2008 年度浮亏，记入资本公积的金额为 898,100.00 元，扣除少数股东权益后归属于本公司的资本公积为 628,670.00 元，本报告期内期货合约平仓，期末未持有期货合约，无浮动盈亏。

31、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44,232,974.31	4,611,741.96	-	48,844,716.27
合计	44,232,974.31	4,611,741.96	-	48,844,716.27

注：法定盈余公积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根据章程规定本期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4,611,741.96 元。

32、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66,581,628.34	285,023,012.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366,581,628.34	285,023,012.88
加：本期净利润	109,985,162.27	117,878,253.66
其他	-	-
可供分配利润	476,566,790.61	402,901,266.5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611,741.96	678,600.94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471,955,048.65	402,222,665.60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80,590,932.50	48,354,559.5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0,5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1,364,116.15	343,368,106.10

33、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各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少数股东权益列示如下：

少数股东单位	股权比例	期末数	期初数
子公司 1-浙江诸暨盾安换热器有限公司	26%	10,020,178.62	9,508,481.37
子公司 2-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40%	4,472,889.32	4,824,390.43
子公司 3-浙江赛富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40%	19,006,523.28	19,037,992.17
子公司 4-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	30%	85,047,067.73	65,006,498.07
子公司 5-珠海华宇金属有限公司	30%	18,196,307.87	12,028,636.99
子公司 6-盾安金属（泰国）有限公司	0.18%		34,077.63
合 计		136,742,966.82	110,440,076.66

3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1,096,489,576.05	1,611,339,751.75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058,075,389.93	1,529,769,147.26
其他业务收入	38,414,186.12	81,570,604.49
营业成本	836,176,896.00	1,304,718,836.28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809,752,946.92	1,228,676,369.79
其他业务成本	26,423,949.08	76,042,466.49

(2) 按产品或业务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或业务类别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销售商品	1,091,428,515.36	834,772,179.32	1,607,625,143.70	1,303,367,213.37
维修服务	4,132,324.66	1,237,658.20	2,953,956.05	1,182,065.73
租赁收入	928,736.03	167,058.48	760,652.00	169,557.18
合计	1,096,489,576.05	836,176,896.00	1,611,339,751.75	1,304,718,836.28

(3) 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514,850,175.70 元，降低 31.95%，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 46,8541,940.28 元，降低 35.9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降低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产品原材料价格（铜、锌、铝等）受金融危机影响大幅度下降，公司产品销售价格、成本随原材料价格下降而下降。

(4) 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分类明细如下：

业务性质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	-----	-------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制冷设备整机	67,031,120.60	36,434,771.97	82,718,961.43	49,502,807.44
制冷设备末端	44,927,453.67	28,685,224.10	49,010,857.51	35,093,521.44
热交换器	62,637,680.45	39,343,509.32	65,265,276.43	47,161,793.82
制冷阀类	504,522,193.93	404,543,264.22	809,177,611.01	672,958,143.33
管路集成组件	235,943,548.55	194,655,687.35	365,209,485.51	308,037,367.65
压缩机零部件	143,013,392.73	106,090,489.96	158,386,955.37	115,922,736.11
合计	1,058,075,389.93	809,752,946.92	1,529,769,147.26	1,228,676,369.79

(5) 本报告期本公司的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全方位落实成本控制策略，取得了较好成效；制冷设备与热交换器等产品的销售价格与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不具有完全的相关性，部分订单，尤其是热交换器大部分海外市场长期订单是在去年上半年原材料高价位时签订，之后虽有局部调价，但产品售价下调幅度远小于铜、铝等金属材料价格的下跌幅度，故其毛利率的提升空间相应较大。

(6) 前五名销售客户收入总额及占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前五名客户收入总额	380,395,605.16	537,706,875.71
占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	34.69%	35.14%

35、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种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税	299,648.26	550,654.52
城建税	1,098,869.05	1,145,527.01
教育附加	733,391.60	658,377.98
水利建设基金	522,581.13	1,081,744.39
地方教育费附加	746,148.61	580,588.56
合计	3,400,638.65	4,016,892.46

36、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9,767,836.38	20,290,923.99
减：利息收入	3,893,414.43	8,054,524.42
利息支出净额	5,874,421.95	12,236,399.57
汇兑损益	3,193,044.81	315,970.09
手续费及其他	431,365.60	807,643.03
合计	9,498,832.36	13,360,012.69

37、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4,953,946.95	13,803,272.29
存货跌价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商誉减值损失	-	-
其他	-	-
合计	4,953,946.95	13,803,272.29

38、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按来源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和处置收益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和处置收益	1,697,727.25	1,697,727.25
其他投资收益	-	-
合计	1,697,727.25	1,697,727.25

(2) 2009 年 6 月 12 日本公司收到芜湖海螺型材股份有限公司分派 2008 年度的现金股利 1,697,727.25 元，列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收益。

39、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166,377.94	7,302,401.3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55,371.44	54,921.9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5,011,006.50	7,247,479.31
罚款利得	14,774.68	92,085.77
不合格品扣款	258,331.24	250,331.34
政府补助利得（注）	6,215,110.00	1,596,830.00
其他	641,098.14	228,753.66
合计	12,295,692.00	9,470,402.07

注：本报告期政府补助利得主要明细如下（以下无附加性限制条件）：

项目	金额	种类	相关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人才引进奖励	43,500.00	政府奖励	诸市委（2007）50 号	诸暨市政府、人事局
市级技术创新基金奖励	300,000.00	政府奖励	绍政发（2008）65 号	绍兴市人民政府
国家标准独立起草单位奖励	180,000.00	政府奖励		浙江省技术监督局

项 目	金 额	种 类	相关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国家重点新产品奖励	700,000.00	政府奖励	浙财教字（2009）16 号	国家科技部
浙江省重大科技项目经费补助	250,000.00	科技经费补助		浙江省科技厅
在线监控补贴	12,500.00	政府奖励	诸政办发〔2007〕174 号	诸暨市环保局
产品通过 UL 认证奖励	54,500.00	政府奖励	浙财企字（2009）34 号	诸暨市财政局、外经贸局
浙江省重点技改项目补助	1,250,000.00	技改补贴	浙财企字〔2009〕96 号	浙江省财政厅、经贸委
开放型经济发展政策的落实奖励	300,000.00	政府奖励	诸政发〔2008〕3 号	诸暨市政府
水利基金返还	245,000.00	税收返还	诸地税费〔2009〕63 号	诸暨市地方税务局
浙江省重大科技项目经费补助	400,000.00	科技经费补助		浙江省科技厅
科技计划项目配套经费	750,000.00	科技经费补助	浙科发计（2008）326 号	浙江省科技厅、财政厅
建设先进制造业基地补贴	900,000.00	技改补贴	浙财企字（2008）302 号	浙江省财政厅、经贸委
境外参展奖励	37,500.00	政府奖励	浙财企字（2009）34 号	诸暨市财政局、外经贸局
产学研合作项目补助	170,000.00	科技经费补助	区科技〔2009〕4 号 区财〔2009〕31 号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技术局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进口生产及配套性产品奖励	90,000.00	政府奖励	诸政发〔2008〕3 号	诸暨市政府
外贸出口奖	5,244.00	政府奖励	诸政发〔2008〕3 号	诸暨市政府
人才引进培养政府奖励	8,000.00	政府奖励	诸市委（2007）50 号	诸暨市政府、人事局
污染减排补贴	12,500.00	政府奖励		诸暨市财政局
2008 年度节能及工业循环经济财政专项资金奖励	210,000.00	政府奖励	浙财企字〔2009〕28 号	浙江省财政厅、经贸委
全球 500 强合作奖	50,000.00	政府奖励	诸政发〔2008〕3 号	诸暨市政府
进口设备产品奖	100,000.00	政府奖励	诸政发〔2008〕3 号	诸暨市政府
公平贸易奖	50,000.00	政府奖励	诸政发〔2008〕3 号	诸暨市政府
外商投资明星企业奖	10,000.00	政府奖励	诸政发〔2008〕3 号	诸暨市政府
中小企业扶持金	50,200.00	经费补助		重庆市九龙坡区政府、国税局、财政局、
扶持企业稳定资金	11,666.00	政府奖励	津辰工经发（2008）49 号	天津市北辰区工业经济委员会
人才引进及培养奖励	6,500.00	政府奖励	诸市委（2007）50 号	诸暨市政府、人事局
工业政策奖励	5,000.00	政府奖励		诸暨市店口镇政府
人才引进政府补助	13,000.00	政府奖励	诸市委（2007）50 号	诸暨市政府、人事局
合计	6,215,110.00			

40、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21,513.13	710,388.00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21,513.13	710,388.00
不合格品扣款	87,636.72	310,468.91
捐赠支出		1,785,000.00
水利基金	943,136.12	123,978.92
其他	665,399.14	84,535.26
合计	2,217,685.11	3,014,371.09

41、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收益）的组成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356,548.74	30,180,313.3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8,923.62	-1,756,300.65
合计	23,217,625.12	28,424,012.71

42、少数股东损益

少数股东名称	被投资单位名称	少数股权比例	本期数
禾田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诸暨盾安换热器有限公司	26%	3,693,733.94
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和曹叶华	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40%	-71,501.09
禾田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赛富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40%	-31,468.89
禾田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	30%	26,262,708.97
禾田投资有限公司	珠海华宇金属有限公司	30%	6,167,670.87
合计			36,021,143.80

43、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3,967,270.80	-181,656,815.75
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026,400.00	
减：所得税影响	21,723,390.61	-45,414,203.94
合计	123,270,280.19	-136,242,611.81

4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6,006,306.07	148,708,936.17	46,117,419.56	6,786,009.3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953,946.95	13,803,272.29	7,639,119.08	1,547,116.23
固定资产折旧	20,083,705.42	14,337,989.54	3,361,670.18	4,670,697.32

补充资料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无形资产摊销	3,122,180.81	2,378,844.57	2,773,785.00	147,323.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4,394.52	37,131.80	2,25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72,200.59	-6,592,013.30	11,702.99	2,047,377.5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7,335.78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067,466.76	13,360,012.69	4,480,091.78	2,473,848.3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97,727.25	-1,697,727.25	-59,228,159.99	-1,697,727.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923.62	-1,756,300.66	-2,313,965.10	-546,426.0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646,370.51	57,310,927.16	-	30,038,897.91
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622,665.20	-435,966,759.97	-218,156,025.63	-16,434,864.42
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2,477,335.84	221,434,109.00	251,835,852.80	-38,120,147.34
其他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064,784.98	25,358,422.04	36,523,740.67	-9,087,894.7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1,437,790.36	227,124,583.70	110,665,639.16	89,060,529.0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7,082,717.49	166,156,048.75	115,832,040.49	73,303,102.3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644,927.13	60,968,534.95	-5,166,401.33	15,757,426.6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现金	161,437,790.36	227,124,583.70	110,665,639.16	89,060,529.02
其中：库存现金	251,592.44	1,262,058.28	15,301.40	35,358.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1,186,197.92	225,862,525.42	110,650,337.76	89,025,170.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437,790.36	227,124,583.70	110,665,639.16	89,060,529.02
其中：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

(3) 现金流量表大额发生数的其他项目

A、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办公费	2,172,065.67
差旅费	4,701,444.34
广告费	997,755.59
技术开发费	2,104,764.21
审计与咨询	2,597,824.98
电话费	1,112,959.42
招待费	5,098,230.01
运输费	7,730,844.34
车辆费用	2,087,267.54
往来(含其他货币资金)支付其他净额	30,099,382.02
合计	58,702,538.12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大于 300 万元)	183,891,361.01	65.67%	9,248,912.57	174,642,448.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包括账龄 3 年以上)	13,089,568.42	4.68%	11,927,052.14	1,162,516.28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83,021,547.85	29.65%	5,152,747.28	77,868,800.57
合计	280,002,477.28	100.00%	26,328,711.99	253,673,765.29

类别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大于 300 万元)	11,852,843.39	12.68%	592,642.17	11,260,201.2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包括账龄 3 年以上)	12,729,528.83	13.62%	11,529,975.41	1,199,553.42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68,908,006.62	73.70%	6,600,603.45	62,307,403.17
合计	93,490,378.84	100.00%	18,723,221.03	74,767,157.81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31,768,079.39	82.77%	11,685,018.97	220,083,060.42
1—2 年(含)	24,326,370.52	8.69%	2,430,696.30	21,895,674.22
2—3 年(含)	13,047,052.95	4.66%	2,514,538.58	10,532,514.37
3—5 年(含)	4,593,941.62	1.64%	3,431,425.34	1,162,516.28
5 年以上	6,267,032.80	2.24%	6,267,032.80	

账龄结构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合计	280,002,477.28	100.00%	26,328,711.99	253,673,765.29
账龄结构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56,835,838.43	60.79%	2,841,791.92	53,994,046.51
1—2 年（含）	18,533,513.62	19.82%	2,387,603.00	16,145,910.62
2—3 年（含）	5,391,497.96	5.77%	1,963,850.70	3,427,647.26
3—5 年（含）	6,783,515.30	7.26%	5,583,961.88	1,199,553.42
5 年以上	5,946,013.53	6.36%	5,946,013.53	-
合计	93,490,378.84	100.00%	18,723,221.03	74,767,157.81

(3) 应收账款前五户列示如下：

客户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欠款年限	占总额比例	
广东美的集团芜湖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33,743,918.12	1 年以内	12.05%	
上海日立电器有限公司	20,638,623.95	1 年以内	7.37%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8,078,595.52	1 年以内	6.46%	
格力电器（重庆）有限公司	14,179,088.24	1 年以内	5.06%	
宁波奥克斯空调有限公司	11,313,680.93	1 年以内	4.04%	
合计	97,953,906.76		34.98%	

注：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客户应收金额合计 97,953,906.76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34.98%。

(4)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592,642.17	8,656,270.40			9,248,912.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11,529,975.41	397,076.73			11,927,052.14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6,600,603.45		1,447,856.17		5,152,747.28
合计	18,723,221.03	9,053,347.13	1,447,856.17		26,328,711.99

(5) 应收账款期末比期初增加 178,906,607.48 元，增加 239.29%，主要系公司为加强营销管控，对子公司盾安禾田、盾安机械、珠海华宇实行集中营销，本部购销上述三家子公司产品，统一对外销售所致。

(6)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列示如下:

类别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大于 50 万元)	165,895,696.74	96.25%	99,745.00	165,795,951.7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包括账龄 3 年以上)	1,646,017.05	0.95%	1,164,149.53	481,867.52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4,817,931.12	2.80%	307,026.90	4,510,904.22
合计	172,359,644.91	100.00%	1,570,921.43	170,788,723.48
类别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大于 50 万元)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包括账龄 3 年以上)	1,019,411.23	10.60%	845,945.26	173,465.97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8,599,903.15	89.40%	724,811.01	7,875,092.14
合计	9,619,314.38	100.00%	1,570,756.27	8,048,558.11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68,564,251.77	97.80%	233,172.75	168,331,079.02
1-2 年 (含)	1,377,948.61	0.80%	96,456.40	1,281,492.21
2-3 年 (含)	771,427.48	0.45%	77,142.75	694,284.73
3-5 年 (含)	963,735.04	0.55%	481,867.52	481,867.52
5 年以上	682,282.01	0.40%	682,282.01	
合计	172,359,644.91	100.00%	1,570,921.43	170,788,723.48
账龄结构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6,679,747.67	69.44%	416,172.33	6,263,575.34
1-2 年 (含)	1,357,691.11	14.11%	238,827.44	1,118,863.67
2-3 年 (含)	562,464.37	5.85%	69,811.24	492,653.13
3-5 年 (含)	351,929.22	3.66%	178,463.25	173,465.97
5 年以上	667,482.01	6.94%	667,482.01	-
合计	9,619,314.38	100.00%	1,570,756.27	8,048,558.11

(3)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性质或内容	欠款年限	占总额比例	
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	142,978,478.98	公司内部借款	1 年以内	82.95%	
杭州赛富特设备有限公司	8,506,692.00	公司内部借款	1 年以内	4.94%	
浙江盾安机械有限公司	5,277,195.99	公司内部借款	1 年以内	3.06%	
浙江诸暨盾安换热器有限公司	4,138,429.77	公司内部借款	1 年以内	2.40%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性质或内容	欠款年限	占总额比例	
重庆华超金属有限公司	3,000,000.00	公司内部借款	1 年以内	1.74%	
合计	163,900,796.74			95.09%	

注：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单位应收金额合计 163,900,796.74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 95.09%。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99,745.00			99,745.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845,945.26	318,204.27			1,164,149.53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724,811.01		417,784.11		307,026.90
合计	1,570,756.27	417,949.27	417,784.11	0.00	1,570,921.43

(5)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62,740,165.37 元，增加 2021.98%，主要系公司统一调度资金，划拨子公司内部借款所致。

(6)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子公司投资	452,630,043.79	17,865,772.04		470,495,815.83
合计	452,630,043.79	17,865,772.04		470,495,815.8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净额	452,630,043.79	17,865,772.04		470,495,815.83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持股比例	持有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诸暨盾安换热器有限公司	13,482,781.60	13,482,781.60			13,482,781.60	74%	74%
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4,203,032.67	4,203,032.67			4,203,032.67	60%	60%
杭州赛富特设备有限公司	4,476,002.52	4,476,002.52			4,476,002.52	89%	97.14%
浙江赛富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8,171,440.00	28,171,440.00			28,171,440.00	60%	60%
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	199,989,297.40	130,139,999.28			130,139,999.28	70%	70%
珠海华宇金属有限公司	42,876,940.77	25,952,862.49			25,952,862.49	70%	70%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持股比例	持有的表决权比例
天津华信机械有限公司	11,127,219.60	3,916,498.30			3,916,498.30	100%	100%
苏州华越金属有限公司	15,650,808.63	30,565,080.86			30,565,080.86	100%	100%
重庆华超金属有限公司	16,223,208.00	20,622,320.81			20,622,320.81	100%	100%
盾安精工(美国)有限公司	706,225.17	706,225.17			706,225.17	100%	100%
浙江盾安机械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	100%
安徽华鸿金属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	100%
浙江盾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100%	100%
浙江盾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	100%
盾安金属(泰国)有限公司	20,393,800.09	20,393,800.09	17,865,772.04		38,259,572.13	100%	100%
合计	534,500,756.45	452,630,043.79	17,865,772.04		470,495,815.83		

注：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单位的详细情况见本附注七之 1。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352,318,333.29	216,205,492.72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44,771,438.45	136,568,232.46
其他业务收入	7,546,894.84	79,637,260.26
营业成本	349,908,366.50	174,631,911.58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44,771,438.45	102,360,102.58
其他业务成本	5,136,928.05	72,271,809.00

(2) 按产品或业务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或业务类别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销售商品	346,477,847.05	346,109,744.25	204,945,361.68	170,080,793.26
维修服务	207,058.21		2,953,956.05	1,182,065.73
租赁收入	5,633,428.03	3,798,622.25	8,306,174.99	3,369,052.59
合计	352,318,333.29	349,908,366.50	216,205,492.72	174,631,911.58

(3) 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分类明细如下：

产品或业务类别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	-----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制冷设备整机	40,861,289.44	40,861,289.44	82,896,052.59	59,817,411.88
制冷设备末端	35,523,999.02	35,523,999.02	53,672,179.87	42,542,690.70
制冷阀类	178,132,866.19	178,132,866.19		
管路集成组件	70,136,791.30	70,136,791.30		
压缩机零部件	20,116,492.50	20,116,492.50		
合计	344,771,438.45	344,771,438.45	136,568,232.46	102,360,102.58

(4) 前五名销售客户收入总额及占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前五名客户收入总额	177,150,254.32	33,825,021.94
占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	50.28%	15.64%

(5) 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62.96%，主要系本期公司集中营销，对子公司盾安机械、盾安禾田、珠海华宇实行由本部统一对外销售模式，及中央空调业务逐步转入盾安机电经营所致。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按来源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以成本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	57,530,432.74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持有和处置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和处置收益	1,697,727.25	1,697,727.25
合计	59,228,159.99	1,697,727.25

(2) 投资收益按被投资单位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海螺型材分红	1,697,727.25	1,697,727.25
盾安换热器公司红利	9,056,566.07	-
合肥通用红利	420,000.00	
盾安机械分红	2,632,449.77	
盾安机电分红	15,814,246.25	-
杭州赛富特分红	1,446,0175.60	-
盾安禾田分红	15,146,995.05	-
合计	59,228,159.99	1,697,727.25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组织机构代码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 诸暨市	生产销售	17000 万元	72361888-3	55.84%	55.84%
--------------	------------	------	----------	------------	--------	--------

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即母公司），持有本公司 55.84%的股权。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其 59.21%的股权；另外，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3.82%的股权；因此，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 69.66%的股权。

姚新义先生为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有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1%的股权，系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上述控制关系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之 1。

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	与本公司的关系
姚新义	实际控制人
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母公司

4.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	与本公司的关系
诸暨市盾安控股集团管理培训中心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资社团法人
浙江盾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杭州新宏实业有限公司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安徽盾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杭州民泽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杭州姚生记食品有限公司	杭州民泽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浙江盾安阀门有限公司	浙江盾安通用设备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浙江华益机械有限公司	浙江盾安阀门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杭州如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浙江盾安通用设备有限公司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上海盾安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
安徽华海金属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
宁夏金太阳镁业有限公司	杭州新宏实业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二）关联方交易

1.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定价政策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			13,262.44	8.23%	市价

2. 让渡资产使用权

(1) 本公司将位于店口工业区中央大道的两座厂房（面积分别为 7,217.20 平方米、4,800.00 平方米）及相关附属设施分别租赁给浙江盾安阀门有限公司、浙江盾安华益机械有限公司使用，年租金分别为 78.28 万元、38.40 万元。

(2) 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将位于店口工业区茶亭路的厂房出租给本公司之子公司盾安机械使用，该等厂房面积共计 32,701.60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年租金为 180 万元。

(3) 杭州民泽科技有限公司将位于杭州市滨江区的面积为 8,235.00 平方米的厂房出租给本公司之子公司杭州赛富特使用，年租金 31.68 万元。

(4) 盾安控股集团将位于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239 号盾安发展大厦面积为 1343.62 平方米的办公用房出租给本公司使用，租赁期限为 2009 年 6 月 1 日至 2012 年 5 月 31 日，年租金 129.783 万元。

3. 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定价政策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			1,162.76	0.89%	市价
浙江盾安阀门有限公司	1.50		-	-	市价
浙江华益机械有限公司	30.60	0.03%	-	-	市价
杭州姚生记食品有限公司	61.18	0.07%			市价

4. 接受担保

(1) 根据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杭州分行于 2008 年 8 月 19 日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盾安国贸提供最高额为 5,00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 2008 年 8 月 19 日至 2009 年 9 月 19 日。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上述担保下盾安国贸开具的信用证余额为 202.54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1383.73 万元）。

(2) 根据姚新义与中信银行杭州分行于 2008 年 8 月 19 日签订的自然人最高额保证合同，姚新义为本公司之子公司盾安国贸提供最高额为 6,00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 2008 年 8 月 19 日至 2009 年 9 月 19 日。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上述担保下盾安国贸开具的信用证余额为 202.54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1383.73 万元）。

5. 其他主要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无关联方的关键管理人员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三)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本报告期，无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十、或有事项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浙江盾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苏州华越金属有限公司、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分别向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招商银行苏州相城支行及交通银行合肥高新支行融资提供最高额度分别为人民币 6,000.00 万元、1500.00 万元、400.00 万元的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自融资事项发生之日起一年。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上述担保下子公司盾安国贸开具的信用证余额为 868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5930.09 万元），子公司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67.42 万元。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 承诺事项

1、本公司以 157,379.30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详见本附注八之 12、一本部土地使用权 3）及 78,483.82 平方米的房产合计作价 17,017.00 万元，为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诸暨市支行办理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该抵押担保下的借款余额为 5,000.00 万元。

2、本公司以 56,588.00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详见本附注八之 12、一本部土地使用权 1）、23,806.94 平方米的房产，合计作价 5,800.00 万元，为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诸暨市支行办理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该抵押担保下的借款余额为 4,000.00 万元。

3、本公司以 94,290.00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详见本附注八之 12、一本部土地使用权 2）连同地上房屋建筑物及正常使用的电力、电梯、自来水、围墙、门楼、消防、环保、绿化等合计作价 10,000.00 万元，为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诸暨市支行办理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该抵押担保下的借款余额为 7,000.00 万元。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非调整事项

公司于 2008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同意公司发行不超过 5,000 万股（含）股份，发行价格不低于 10.51 元/股，募集资金上限为 5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的发行预案。2009 年 7 月 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根据审核结果，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有条件通过。目前，公司正在等待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书面核准文件。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1、2008 年 4 月 1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与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在浙江诸暨签订的担保总金额为 12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等额连带责任互保，担保期限为一年的《互保协议书》。截至本报告日止，本公司为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的贷款余额为 0 元。

2、美国商务部（DOC）于 2009 年 3 月 9 日发布的终裁结果，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向美国市场销售截止阀产品的倾销幅度为 12.95%。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ITC）于 2009 年 4 月 27 日发布终裁决定，认定中国输美截止阀产品对其国内相同产业造成实质性损害，美国商务部（DOC）鉴此颁布反倾销税令，规定美国进口商自 2008 年 10 月 22 日起进口的本公司截止阀产品，应按 12.95% 的倾销幅度向美国海关缴纳反倾销税，直至下一次复查后裁定新的反倾销幅度。

3、2009 年 2 月 19 日，盾安精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法人股 9,000 万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7.92%) 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作为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其借款人民币贰亿伍仟万元的担保, 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本报告日止, 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四、 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 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序号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644,864.81	6,592,013.30
2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215,110.00	1,596,830.00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8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9	债务重组损益		-
10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1,168.20	-1608833.40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48,644.44
一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影响利润总额)	11,021,143.01	7,628,654.34
	减: 所得税影响数	1,645,397.05	1,164,923.27
二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影响净利润)	9,375,745.96	6,463,731.07
	其中: 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89,105.60	73,373.31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9,286,640.36	6,390,357.76
三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36,630,560.11	142,245,205.10

序号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的比重	6.42%	4.35%
四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00,698,521.91	111,487,895.90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重	8.44%	5.42%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 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 年修订）》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1) 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本期数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8.98%	10.01%	0.3412	0.34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8.23%	9.17%	0.3124	0.3124

报告期利润	上年同期数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11.24%	10.03%	0.3657	0.36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10.63%	9.49%	0.3458	0.3458

(2)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09,985,162.27	117,878,253.66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9,286,640.36	6,390,357.76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100,698,521.91	111,487,895.90
年初股份总数	4	322,363,730.00	161,181,865.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161,181,865.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
报告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	8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
报告期月份数	10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1=4+5+6×7÷10-8×9÷10	322,363,730.00	322,363,730.00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基本每股收益（I）	12=1÷11	0.3412	0.3657
基本每股收益（II）	13=3÷11	0.3124	0.3458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4		-
所得税率	15		
转换费用	16		
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增加股份数	17		
稀释每股收益（I）	18=[1+(14-16)×(1-15)]÷(11+17)	0.3412	0.3657
稀释每股收益（II）	19=[3+(14-16)×(1-15)]÷(11+17)	0.3124	0.3458

十五、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于2009年8月2日召开的董事会决议批准。

法定代表人：周才良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何晓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平湖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8月2日